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21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辛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易慧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具体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四 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原件；
-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捷邦科技、本公司	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尚为	指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阳捷邦	指	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捷邦	指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捷邦	指	J.POND INDUSTRY (HK) CO., LIMITED，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捷邦致远	指	深圳市捷邦致远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泰新材	指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宜宾瑞泰	指	宜宾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捷邦金属	指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捷邦新能	指	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报告期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常平分公司	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平分公司，为公司分公司
稳固实业	指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索力迪	指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稳固密封	指	稳固密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稳中密封	指	稳中密封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曾孙公司
越南稳固	指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六元碳晶	指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赛诺高德	指	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模切	指	根据产品设计要求，利用复合和分切设备，将一种或多种材料（如高分子薄膜、胶带、泡棉、石墨片、橡胶、金属箔片、硅胶等材料）进行组合、分切，再借助于模具，通过冲切设备的压力作用形成预定规格零部件的成型工艺
功能件	指	指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及其组件，以实现特定功能的器件
结构件	指	在电子设备中起保护、固定、支持和装饰作用，提供容纳内部零部件所需空间的器件
碳纳米管	指	英文 Carbon Nanotube，缩写 CNT，是单层或多层石墨烯围绕中心轴按一定的螺旋角卷曲而成的无缝纳米级管
碳纳米管导电浆料	指	将碳纳米管与分散溶剂等其他原材料搅拌、研磨而成导电浆料
石墨烯	指	一种由碳原子六元环重复排列的单层二维平面结构的新材料
FCC	指	Flexible flat cableconnect flexible die-cut circuit，柔性扁平电缆连接柔性模切电路，是采用 FCC 接枝 FPC/FDC 的一种新型信号采集组件，属于 FCC 工艺的优化方案
FPC	指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柔性电路板，是以聚酰亚胺或聚酯薄膜为基材制成的一种具有高度可靠性，绝佳的可挠性印刷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

CCS	指	Cells Contact System，又叫集成母排，主要由信号采集组件（FCC、FPC 等）、隔离板、铜铝排等组成，通过热压合或铆接等工艺连接成一个整体，实现电芯串并联，以及电池的温度采样、电芯电压采样功能
公司股东大会、股东大会	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	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	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捷邦科技	股票代码	30132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捷邦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Pond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云峰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研发一路 1 号 1 栋 2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 1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576		
公司网址	http://www.jpond.com.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jpond.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统龙	肖罡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 1 栋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 1 栋
电话	0769-81238603	0769-81238603
传真	0769-81238600	0769-81238600
电子信箱	zhengquan@jpond.com.cn	zhengquan@jpond.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余文佑、朱穗欣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5号凯华国际中心43楼02-07A单元	方纯江、张子晗	2022年9月21日-2025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792,805,238.89	678,193,574.22	16.90%	1,034,452,36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48,460.60	-55,803,415.39	65.33%	85,839,80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129,566.38	-70,641,707.56	53.10%	93,225,53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799,161.98	146,987,913.70	-85.85%	-22,179,187.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7	64.94%	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7	64.94%	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4.11%	2.62%	11.6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83,009,986.75	1,612,270,071.77	10.59%	1,739,058,04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7,479,416.45	1,321,483,976.34	-3.33%	1,406,195,571.4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92,805,238.89	678,193,574.22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398,405.55	13,628,243.59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82,406,833.34	664,565,330.63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2,958,440.50	180,203,342.26	250,519,924.05	199,123,53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8,063.53	-574,318.43	6,408,849.97	-21,762,63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49,200.93	-6,800,407.09	2,503,835.95	-22,841,50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307.01	-6,678,928.32	12,193,600.91	18,872,796.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8,776.92	-852,517.43	-412,599.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26,135.49	17,180,913.32	2,540,705.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000,264.49	-1,316,089.97	-853,367.50	

产生的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238,396.98	2,652,137.05	-9,807,383.91	
债务重组损益			-18,40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734.19	-110,582.91	-56,864.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61,170.74	2,647,770.45	-1,228,38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48.73	67,797.44	6,196.10	
合计	13,781,105.78	14,838,292.17	-7,385,731.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成为客户信任的精密智造与新材料应用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发展定位，以先进精密制造与新材料研发为核心能力，持续在消费电子领域与新能源电池领域耕耘。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的产品主要为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主要应用于笔记本及一体机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家居等领域。在新能源电池领域，公司产品主要为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主要作为导电剂应用于动力锂电池电极片制备，用以提高锂电池的能量密度及循环寿命。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一）消费电子领域

2024 年全球消费电子行业整体呈现温和复苏态势。根据 Canalys 数据统计，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2 亿部，同比增长 7%；2024 年全球个人电脑出货量约为 2.55 亿台，同比增长 3.8%；2024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约为 1.476 亿台，同比增长 9.2%。智能手机、个人电脑、平板电脑全球出货量在 2024 年度均结束了连续两年的下滑趋势。此外，随着 AI 技术的不断成熟及应用场景的快速拓展，消费电子行业有望保持持续增长趋势。根据 IDC 预测，2028 年全球新一代 AI 智能手机出货量将达到 9.12 亿部，2023-2028 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78.4%，呈现快速增长趋势；2025 年全球智能手机预计将增长 2.3%，2024-2029 年将以 1.6%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在个人电脑和平板电脑领域，随着 AI 大模型等 AI 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众多 AI PC 上市推出，个人电脑和平板电脑有望迎来换机潮。根据 Canalys 的统计数据，2024 年 AI PC 占 PC 总出货量的比例为 17%，AI PC 的市场渗透率有望随着 AI 技术和生态的发展而持续提升。根据艾瑞咨询预测，AI 技术迭代加速家居产品智能化渗透，预计 2027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有望突破万亿。

在 AI 大模型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各大终端品牌厂商积极推动硬件升级和功能革新，对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性能尤其是散热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高度关注消费电子终端产品散热解决方案的技术革新，未来公司在加强散热产品研发升级的同时，将加大散热业务投资力度，力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行业地位。

（二）新能源电池领域

报告期内，全球动力电池在新能源汽车的强劲销量带动下，保持持续增长趋势。根据 EVTank 数据，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823.6 万辆，同比增长 24.4%；在新能源汽车的带动下，2024 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达到 1,051.2GWh，同比增长 21.5%。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5.5%，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较 2023 年提高 9.3%。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 1,039.5GWh，累计同比增长 42.4%。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和智能化的不断发展，配套设施的不断完善以及国家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如置换补贴等）持续出台，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有望保持持续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笔记本及一体机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家居等领域。公司能全程参与大客户新产品导入过程，具备研发驱动生产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同时，公司在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业务基础上，开发出在力学、导电等方面有相对优势的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电池领域，可提升锂电池的能量密度及改善循环寿命。

1、消费电子领域

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产品主要为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公司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产品已实现多种材料精密复合，实现了散热、连接、保护、防干扰、防尘、绝缘、标识、遮光、减震、缓冲、密封、导电、支撑、屏蔽、紧固等多种功能集成。公司已深度融入了终端品牌厂商产业链，全程参与终端品牌厂商的新产品导入过程，能够从设计理念开始完成其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开发设计任务，能够为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设计研发、材料选型验证、模具设计、试制、测试、量产等一系列服务。

在该领域，公司具有苹果、亚马逊、SONOS、谷歌等知名消费电子终端客户的供应商代码，公司产品由客户指定交付给富士康、精元电脑、比亚迪、广达集团、向隆电子及立讯精密等知名制造服务商或组件生产商，产品最终应用于上述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笔记本及一体机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家居等消费电子产品。

2、新能源电池领域

在新能源电池领域，公司产品主要为碳纳米管导电浆料。公司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主要作为新型导电剂应用于锂电池电极片制备，用以提高锂电池的能量密度及循环寿命。导电浆料是锂电池电芯制备过程的关键辅材，公司掌握碳纳米管导电浆料制备全链条核心技术，自主制备分散剂的独特技术。

在该领域，公司具有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孚能科技、正力新能、鹏辉能源、多氟多等知名锂电池终端客户的供应商代码，产品最终应用于动力锂电池电芯、储能锂电池电芯、低速车锂电池电芯等领域。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采购部门，由其负责原材料、模具及生产设备等主要采购事项。公司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单/双面胶、五金、保护膜、石墨、泡棉、导电胶、离型膜等，总体上采购实行“以产定购”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及客户给予的需求预测数量，结合原材料的库存情况、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实施、采购验收、供应商管理、供应商评价等环节有着严格管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模具、生产设备等的及时供应。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销售订单及客户给予的需求预测数量安排生产。

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生产能力、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公司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各种资源，对质量、产量、成本、良率等方面实施管控，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对供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条款进行约定；客户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或供货计划，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信息，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

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积极与客户和终端品牌厂商进行技术交流和沟通，获取相关需求，实现快速响应。在多年来与客户和终端品牌厂商合作的过程中，公司在技术、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在终端产品更新换代的同时能够不断满足客户和终端品牌厂商的产品需求，增强了客户黏性。

2、碳纳米管产品

（1）采购模式

公司碳纳米管产品原材料总体上实行“以产定购”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及需求预测的方式，结合原材料的库存情况、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

（2）生产模式

公司碳纳米管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结合需求预测的生产模式，以保证生产计划与销售情况相适应。

（3）销售模式

公司碳纳米管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池领域。下游的动力、数码、储能锂电池厂商对供应商有严格的考核标准及品质控制要求，需要对候选供应商进行较长周期的评估认证，并经过多轮的样品测试才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和技术优势

研发能力是公司深度参与客户产业链、获取订单、保证盈利能力的基础。公司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建立了一支专业结构合理、研发经验丰富、梯队建设完善的技术研发队伍，并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密切跟踪市场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加强技术的积累和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6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6 项，外观设计 3 项，对产品的关键技术形成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

1、在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业务方面的研发技术优势包括：

通过多年的积累发展，公司分别在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方面材料的开发与应用、产品生产工艺的创新与研发等方面取得了一定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1）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公司建有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购置了先进的仪器设备，招募了一批拥有丰富研究经验的研发人员，能对行业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从力学、光学、电学、热学、导热性、可靠性等方面进行性能测试。公司针对性能测试结果，设计合适的生产工艺，使单一材料在生产的过程中或不同材料在复合生产的过程中保持自身优良性能，进而实现产品拟达到的功能。同时，公司还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针对相应的材料或产品进行实际应用模拟测试，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服务。公司能够独立地为客户提供包括材料寻找、材料验证、材料应用、材料配型等一系列服务，提高了公司的产业链价值。

（2）产品生产工艺的创新与研发

公司的精密功能件产品可以同时实现多种功能，其加工要求较高：首先，在高速加工、精密贴合及加工环境精准要求的条件下，产品结构一旦到达 5 层以上，每多一层材料复合的加工难度将大幅增加；其次，公司产品中有众多需要特别处理的微小加工细节，如在同一平面中加工出精准孔洞、微小凸出、肉眼无法识别的高度差等；为实现下游客户制造服务商或组件生产商的自动加工需求，这些孔洞、凸出等产生的废料又需要实现 100%排除，这些要求从不同维度增加了产品的生产难度。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积累，掌握了复杂柔性精密功能件集成加工成型技术、基于 CCD 视觉检测小孔废料技术、散热类材料多层次加工成型工艺技术、排版定位贴装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通过不断增加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定制化及自主改进生产设备、优化精密模具设计、创新工艺流程等方式，实现了原材料复合、模切、排废等多种工艺流程一体化、自动化和智能化作业，逐渐改变了过去高度依赖生产人员经验的局面，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及良品率。

2、在碳纳米管产品业务方面的研发技术优势包括：

(1) 公司自主设计用于碳纳米管生产的流化床工艺及设备，在满足工业化生产需求的同时实现了温度、压力、气体流量等关键工艺参数的有效控制，最终保证碳纳米管产品的成本、品质及性能的平衡。

(2) 碳纳米管产品的制造主要采取化学气相沉积法，其技术关键是催化剂的配方与制备技术。公司自主研发铁、钴、镍基催化剂及相应载体的催化剂制备技术，可以保证公司碳纳米管产品的持续升级。

(3) 公司在碳材料高温纯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拥有一支成熟的高温纯化技术团队，并形成了多项知识产权及专有技术，有力支撑了公司提高碳纳米管产品的工艺技术水平及降低成本。

(4) 公司掌握碳纳米管浆料制备全链条核心技术，自主制备分散剂的独特技术。在水分及杂质控制，纯度和导电性的平衡，流变稳定性的调控，多种导电剂的复合已形成综合优势，已成功开发低粘度、高固含、高纯度、耐高电压、高稳定性的水性、油性导电浆料产品。

(二) 深度参与知名终端品牌厂商新产品导入的业务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设计能力、可靠的产品品质、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灵活快速的响应能力获得了苹果、谷歌、SONOS 等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合格供应商认证。

知名终端品牌厂商有着非常严格的认证体系，会全面考察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公司信誉、供应能力、产品价格和社会责任等各个方面，需通过较长的时间才能在信任积累的过程中逐渐提升对供应商产品的采购量，只有部分研发设计能力强的供应商才能够参与新产品导入的整个过程。

公司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业务全程参与知名终端品牌厂商新产品导入过程，从终端品牌厂商设计理念开始进行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开发设计，并从材料及工艺上对终端品牌厂商给予的初步图纸或需求进行优化建议，涉及材料变更、结构改进和工艺优化等内容，从源头上为客户提供更为优秀的产品方案，提升产品附加值，强化和稳固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合作的黏性。深度参与知名终端品牌厂商新产品导入的业务优势使公司能够深入了解终端产品的相关信息，使公司能够更好的把握终端产品未来的发展趋势，为技术储备指定了研发方向。

深度参与知名终端品牌厂商新产品导入，为客户提供材料变更等优化建议，要求公司对原材料特性、使用效果以及客户的需求有深入的了解。经过长期的积累，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对各种材料的实际使用效果、相互之间的可替代性有了丰富的知识经验积累，能够向终端品牌产品厂商推荐原材料，使新的材料供应商进入终端品牌厂商的产业链，在产业链中起更大的作用。

(三) 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优势

产品的质量控制是消费电子品牌厂商和其制造服务商、组件生产商审查的重点，产品生产的过程也关系公司产品的成本和盈利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公司在生产管理制度、产品生产过程及检验等方面进行不断完善，以保证产品质量，并提高生产效率。

在制度上，公司严格实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有效的质量生产管理体系，使质量控制贯穿在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过程中，并形成了一系列制度，为产品的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

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公司以自动化及数字化为方向，不断增加先进设备的投入，对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进行改良，开发及定制了包括不同厚度高精密组合泡棉的全自动生产设备、L形柔性产品定位转贴及模切加工的一体化设备在内的多项具有自主专利的自动化数字生产设备，以数据为导向对生产工艺进行改进，相关设备和生产工艺提高了公司制造的智能化程度及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生产的稳定性及精度，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保证产品质量持续提升。

在产品检验方面，公司通过自行开发和购买检验设备等方式，综合运用机器视觉、元素光谱分析等涉及多领域的理论和技术，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产品检验体系，在保证高速生产的同时完成产品的高精度检验，以确保产品质量。

公司通过了 ISO 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3485: 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 16949: 2016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 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始终坚持生产精细化和标准化的方向，对生产和质量管控进行持续改进，建立了研发、制程、成本、质量等多维度的科学管理体系，获得了消费电子品牌厂商和直接客户的充分认可。

（四）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灵活快速的响应能力

作为定制化的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生产服务商，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与合作，给予客户快速的响应及优质的服务。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在研究开发、生产管理、需求快速响应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研发、材料选型验证、模具设计、试制、测试、量产等一系列服务。

在研究开发方面，公司建立了多部门联动快速响应机制，在销售部门中按照客户及具体项目设置专门项目经理，由项目经理及时跟进客户及具体项目需求后，研发人员快速与客户进行技术沟通，凭借丰富的研发设计能力，及时完成客户需求产品的设计，并快速完成样品交付。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具备快速满足客户大批量产品交货周期的应变能力。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富士康、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的制造服务商或组件生产商，其为了加快原材料周转效率，均要求供应商具备快速大批量交货的能力。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结合客户需求变化，合理调配生产计划，优化各生产订单，实现了柔性化生产管理，满足了客户大批量的交货要求。

在需求快速响应方面，公司在华南、华东、西南以及美国等主要客户所在地建有专门的服务团队，并围绕制造服务商和组件生产商在国内的主要分布地区建厂，在东莞、昆山、资阳和越南设立了生产基地，借助区位优势以快速高效地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对于产品使用等方面的一般问题能够做到即时反馈；对一般情况下的产品改进能够在客户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于客户特别紧急的需求，如复杂产品需求量突然增加，公司甚至能够以小时为单位向客户快速响应；公司也曾因充分发挥创新技术优势，解决了客户其他供应商在量产中无法解决的问题，并将产品及时交付给客户，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评价。

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灵活快速的响应能力提升了客户满意度，强化了公司与客户的合作黏性及深度。

（五）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设计能力、可靠的产品品质、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灵活快速的响应能力，在消费电子领域获得了苹果、谷歌、SONOS、富士康、比亚迪、广达电脑等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认证，在新能源锂电池领域获得了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孚能科技、正力新能、鹏辉能源、多氟多等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代码。

知名消费电子及新能源锂电池客户对供应商的严格认证流程及高标准要求，促使公司在生产制造、产品研发、内部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水平不断提高，稳定和促进了公司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为公司开拓其他潜在优质客户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消费电子行业复苏和需求回暖的趋势，在消费电子领域持续拓展终端客户及产品品类，同时加强新材料业务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产品开发力度及量产交付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80.52 万元，同比增长 1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4.85 万元，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4.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大幅度收窄，如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及一次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已基本实现扭亏为盈。同时，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经营活动运营效率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和技术优势有助于公司对现有产品性能进行持续优化和升级，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开发需求，并自主布局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以满足下游行业相关材料、结构和技术工艺不断变革以及生产效率、加工精度要求不断提高的需求，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在新材料业务端，公司高度关注新能源电池技术的革新，积极布局了应用于固态电池的碳纳米管产品，以解决固态电池因材料本身或固态电解质包覆改性后的电子导电性差和部分结构稳定性问题，目前已向部分客户提供样品进行测试。

（2）持续拓展市场，挖掘新的机遇

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大客户服务能力及市场开发网络，在报告期内持续拓展新客户新市场，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拓宽公司产品矩阵及业务范围，并在此基础上依托高质量的产品扩大市场份额，培养客户粘性，实现效益增长。在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 Meta、Joby 等知名客户供应商代码，开始进入新客户下一代产品的开发导入过程。

（3）加强预算管理，严控费用开支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坚持合理规划资源投入，以结果为导向，通过对预算的执行跟踪、预警、管控，强化了公司全体员工的成本控制意识；通过开展全过程成本控制和精细化管理，从严控生产、研发、管理、销售及财务等运营各项成本，挖掘了公司降本增效潜能，提升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4）加强产业布局，拓展公司业务版图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业投资积极加强产业布局，稳步拓展业务版图，新增涂胶和紧固件产品，进一步优化了资源配置，强化了产业链的协同效应，提升了公司为客户提供多元化产品的综合服务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随着 AI 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终端对热管理产品的需求不断提升，为了加快公司热管理产品的发展以及实现公司进入大客户手机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了对赛诺高德的收购工作。截止目前公司已经持有赛诺高德 49.90%的股权。未来随着赛诺高德大客户项目的顺利量产，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5）产业链延伸，积累发展动力

随着动力电池结构的不断创新，电池连接系统 CCS 的信号采集组件、集成工艺等也在不断发展，信号采集组件开始呈现出由 FPC 向 FCC 转移的趋势。采用 FCC 信号采集组件的 CCS 在生产的过程中

需要使用到圆刀模切工艺和金属冲压工艺，相关工艺与公司目前功能件和结构件使用的工艺一致。为了发挥公司在圆刀模切和金属冲压工艺的技术优势，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始布局 CCS，完成了团队搭建，并逐步进行设备投入，实现了产业链延伸，为未来积累发展动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92,805,238.89	100%	678,193,574.22	100%	16.90%
分行业					
制造业	782,406,833.34	98.69%	664,565,330.63	97.99%	17.73%
其他业务	10,398,405.55	1.31%	13,628,243.59	2.01%	-23.70%
分产品					
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	726,645,124.43	91.65%	641,343,732.42	94.57%	13.30%
碳纳米管	55,761,708.91	7.03%	23,221,598.21	3.42%	140.13%
其他业务	10,398,405.55	1.31%	13,628,243.59	2.01%	-23.70%
分地区					
境外销售	537,442,876.90	67.79%	557,454,030.87	82.20%	-3.59%
境内销售	255,362,361.99	32.21%	120,739,543.35	17.80%	111.5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91,028,451.28	99.78%	676,555,043.23	99.76%	16.92%
经销	1,776,787.61	0.22%	1,638,530.99	0.24%	8.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782,406,833.34	575,267,351.15	26.47%	17.73%	9.61%	5.44%
分产品						
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	726,645,124.43	526,515,719.00	27.54%	13.30%	5.63%	5.26%
分地区						
境外销售	537,442,876.90	393,907,434.41	26.71%	-3.59%	-9.36%	4.67%
境内销售	255,362,361.99	186,891,118.60	26.81%	111.50%	91.95%	7.4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91,028,451.28	579,519,623.97	26.74%	16.92%	9.31%	5.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万片	300,900.52	197,090.87	52.67%
	生产量	万片	326,254.14	198,744.01	64.16%
	库存量	万片	43,912.63	20,222.00	117.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新并购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该公司生产的产品数量较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直接材料	378,594,882.08	65.81%	376,809,188.82	70.84%	-5.65%
制造业	直接人工	67,394,629.96	11.72%	60,403,278.71	11.36%	0.24%
制造业	制造费用	119,164,214.02	20.71%	84,229,726.72	15.83%	4.69%
制造业	合同履约成本	10,113,625.09	1.76%	10,489,951.89	1.97%	-0.2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46,297,697.9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189,027,512.54	23.84%
2	第二名	79,577,604.19	10.04%
3	第三名	68,719,358.55	8.67%
4	第四名	58,739,415.83	7.41%
5	第五名	50,233,806.84	6.34%
合计	--	446,297,697.95	56.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9,153,001.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7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6,644,028.56	6.65%
2	第二名	23,123,588.80	5.77%
3	第三名	18,331,034.72	4.57%
4	第四名	17,743,499.02	4.43%
5	第五名	13,310,850.48	3.32%
合计	--	99,153,001.58	24.7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715,957.62	39,660,511.94	0.14%	
管理费用	112,784,928.66	95,320,637.14	18.32%	主要系本期并购稳固实业、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510,472.29	1,562,778.60	-388.6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人民币汇率贬值形成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7,943,216.82	55,440,336.22	4.5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精度液态硅胶密封组件及其定位组装技术的研发	填补高端产品市场的技术空缺，为客户提供可行的解决方案	已完成	解决微米级液态硅胶密封圈组件的高效和高精度制造问题	提高市场竞争力，拓展高端客户群体
高效稳定粘接组件生产工艺的研发	优化传统生产工艺，提升品质稳定性	已完成	解决柔性基材材料内部张力对模切生产制	增强制造能力，保持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

			程的影响	
显色膜材增强型薄膜组件模切工艺及废料辨识技术研发	解决行业痛点，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完成	增强模切产品废料识别率，减少不良品流出	减少排废不良品的流出，降低客诉率
适用于硬质膜材不规则内框的模切技术的研发	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实现技术突破	已完成	减少硬质膜材模切时毛边、崩边及刀模崩刃等问题	增强硬质膜材的模切生产能力，促进公司技术革新
异形导电铜箔复合组件及其高效模切技术的研发	优化导电铜箔类贵重料件的制造工艺，降低生产成本	已完成	提升导电铜箔等贵重材料的制程加工良率及材料利用率	增强铜箔类产品的模切加工能力，降低生产成本
带可撕离型纸热熔胶组件及其成型工艺的研发	突破传统工艺生产热熔胶类产品的痛点、难点，实现技术革新	已完成	提升热熔胶材料类的制程加工良率及生产效率	增强热熔胶类材料的模切生产能力，解决行业痛点
环保节约材料的导电双面胶组件及其成型工艺的研发	优化传统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	按计划推进	提升导电双面胶类材料的材料利用率，减少生产成本	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
柔性精密件及其模切技术的研发	满足市场的多元化需求，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按计划推进	提升柔性精密模切件的加工精度和生产效率	增强柔性精密模切件的生产能力，促进技术创新
高精度柔性多功能组件及柔性贴合技术的研发	提高生产制程的自动化程度，满足多元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	已完成	开发柔性贴合控制技术：降低操作门槛，提高操作便利性，降低设备维护难度，设备具有更好的通用性	增强制造能力并提升自动化程度，适应多元化、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具有防褶皱功能的铜箔模切工艺的研发	解决行业的痛点、满足市场对高品质铜箔的需求	已完成	防皱加工技术、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良率	增强市场竞争力、促进技术创新
液晶显示屏用高散热反射片的研发	应对液晶显示屏散热难题、满足市场对高性能显示的追求	已完成	提高产品散热性能及反射率的目标、使画面更清晰	提升客户满意度、拓展高端市场、促进公司产业升级
笔记本电脑固定双面胶组件的研发	解决笔记本组装的痛点，市场笔记本电脑小型化和集成化的追求	已完成	提升产品粘合力、轻薄化与快速加工实现提升效率目标	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加客户满意度、创新技术升级
一体机设备多功能导电组件的研发	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解决现有技术的痛点	已完成	多功能集成目标、满足客户的性能指标	拓展新客户群体、保持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
高精度钢片背胶组件的研发	填补市场领域高端产品的空缺、为客户提供可靠的解决方案	按计划推进	满足客户的高精度和性能目标、增强产品的价格优势	拓展市场份额、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利润保障
安全环保型新能源汽车电池包裹式导电泡棉的研发	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满足安全与环保的要求	已完成	保证安全性能和环保标准，保障电池及整车的系统稳定运行	开拓新兴市场，创造经济效益
高强度钛螺丝轻量化冷镦技术的研发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已完成	实现钛螺丝的高强度性能和高效率冷镦技术的研究设计	产品竞争力提升、成本与效率优势、技术积累与创新能力提升、公司影响力增强
微型螺丝用电磁超声检测技术的研发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已完成	实现微型螺丝用电磁超声检测技术的研究设计	提升产品质量与可靠性、拓展市场与客户群体、技术领先优势与创新形象塑造、优化生产流程与降低成本、促进产品多元化发展
具有散热功能的抗干扰屏蔽框及屏蔽罩结构研发	开拓新能源市场，增加产品种类	已完成	达到客户超高耐盐雾性能要求，以及复杂的精密组装要求	为公司后续在高盐雾要求及复杂精密组装工艺上积累经验

料带输送线重力自动拉紧装置的设计研究	改进产品生产工艺	按计划推进	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	增强竞争优势
高强高导热铝合金手机中板的制备工艺的研究	优化生产流程	已完成	促进技术进步	扩大市场需求
具有废屑收集功能的五金精密模具的研发	优化冲压生产工艺	按计划推进	废料和产品分离，压伤减少	提升了产品良率，降低报废率
手机专用屏蔽罩组件的研发	开发五金覆 PI 膜材料冲压、清洗工艺	已完成	平面度满足客户要求，产能满足客户需求	为后续同类型的产品开发和生产积累了经验
CVD 气体混合控制技术	改进工艺提高混气安全性和均匀性	已完成	提高混气工艺的安全性；提高良率	增强制造能力、降低安全隐患
3C 类高精密功能零组件开发	对电子产品里面的柔性组件产品生产工艺进行研发，开发新型工艺满足产品的性能尺寸良率效率等生产效率和良品率	已完成	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	提高公司此类型产品的市场份额和技术领先性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2	185	-1.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10%	12.56%	-1.4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2	43	-2.33%
硕士	8	7	14.29%
大专及以下	132	135	-2.2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6	47	-2.13%
30~40 岁	98	114	-14.04%
41 岁以上	38	24	5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7,943,216.82	55,440,336.22	69,493,745.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31%	8.17%	6.7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980,813.46	923,687,901.69	-1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181,651.48	776,699,987.99	-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9,161.98	146,987,913.70	-8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288,242.71	2,417,424,309.05	-4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2,315,675.58	2,416,781,184.55	-3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7,432.87	643,124.50	-15,031.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56,875.64	62,328,586.36	23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374,092.27	124,318,528.87	27.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2,783.37	-61,989,942.51	185.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3,269.69	84,793,568.39	-118.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85.85%，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入收缩传导至本期回款减少，叠加本期销售尚未到期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减少 43.9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用于现金管理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期减少 39.91%，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用于现金管理的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5,031.39%，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新并购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及支付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并购意向金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增加 239.26%，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85.63%，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资金增加幅度大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幅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799,161.98 元，本年度公司净利润为-22,020,267.40 元，两者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系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较大，与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542,087.31	-33.02%	主要系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大额存单等	否

			理财产品的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0,264.49	3.46%	主要系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损益	否
资产减值	-39,348,063.77	136.18%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79,668.61	-0.97%		否
营业外支出	967,682.83	-3.35%	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063,932.74	14.07%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6,474,985.63	-22.41%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6,706,464.92	16.08%	301,005,701.29	18.67%	-2.59%	
应收账款	274,115,856.08	15.37%	210,827,993.60	13.08%	2.29%	
存货	77,546,880.19	4.35%	79,116,331.76	4.91%	-0.56%	
长期股权投资	22,619,187.58	1.27%	13,512,877.25	0.84%	0.43%	
固定资产	246,934,670.51	13.85%	219,493,145.29	13.61%	0.24%	
在建工程	91,259,633.73	5.12%	52,895,885.86	3.28%	1.84%	
使用权资产	33,541,064.62	1.88%	37,045,358.70	2.30%	-0.42%	
短期借款	180,469,483.58	10.12%	62,419,119.28	3.87%	6.25%	主要系报告期信用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530,649.25	0.03%	2,811,796.79	0.17%	-0.14%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56%	0.00	0.00%	0.56%	
租赁负债	18,938,632.04	1.06%	25,412,029.38	1.58%	-0.5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60,515,200.96	-303,852.42			1,022,000,000.00	1,031,000,000.00	0.00	251,211,348.54
2.衍生金融资产	481,750.00	-481,750.00						0.00
3.其他债权投资	251,709,734.01				50,000,000.00	250,000,000.00	-1,525,984.04	50,183,749.97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3,932,407.77					67,592.23
5.应收款项融资	3,795,441.78			290,000.00			14,616,162.54	18,121,604.32
6.其他流动资产	30,022,500.00				120,000,000.00	100,000,000.00	34,500.00	50,057,000.00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73,833.34	100,173,833.34
上述合计	550,524,626.75	-785,602.42	-3,932,407.77	290,000.00	1,292,000,000.00	1,381,000,000.00	13,298,511.84	469,815,128.40
金融负债	870,287.93	214,662.07						1,084,95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变动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应收利息；
- 2、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系新增应收票据，以及应收票据背书转让；
- 3、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变动系新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应收利息；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变动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应收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94,119.85	3,194,119.85	保证金	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6,158,868.19	6,158,868.19	票据未终止确认	使用受限
应收款项融资	5,800,000.00	5,51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使用受限
合计	15,152,988.04	14,862,988.0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9,307,494.00	82,205,126.90	45.1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紧固件生产、销售及涂胶加工	其他	97,000,000.00	55.00%	自有资金	周雷、张晓清	长期	紧固件及涂胶加工	股权已交割，公司直接持有稳固实业 55% 的股权			否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紧固件生产、销售及涂胶加工	收购	3,000,000.00	55.00%	自有资金	周雷	长期	紧固件及涂胶加工	股权已交割，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捷邦实现间接持有越南稳固 55% 的股权			否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合计	--	--	100,000,000.00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安县年产 5000 吨碳纳米管和 3.6 万吨 CNT 导电浆料项目	自建	是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7,900,844.40	95,463,846.87	自有资金	19.09%			不适用		
高精度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674,807.63	106,032,827.69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28.50%			不适用		
合计	--	--	--	29,575,652.03	201,496,674.56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衍生品	6,533.93	6,533.93	-147.22	0	17,157.82	20,158.34	3,533.41	2.68%
合计	6,533.93	6,533.93	-147.22	0	17,157.82	20,158.34	3,533.41	2.68%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已交割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结汇合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投资收益）-38.72 万元，期末未交割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合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08.5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目的是尽可能平滑汇率波动影响，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套期保值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p> <p>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是也存在一定的风险：</p> <p>1、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p> <p>2、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上述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执行相关业务，将可能导致交易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p> <p>3、法律风险：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协议，需严格按照协议要求办理业务，同时应当关注公司资金头寸等财务状况，避免出现违约情形造成公司损失。</p> <p>（二）风险控制措施</p> <p>1、公司将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产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严格控制其交易规模；</p> <p>2、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内部操作流程等作出明确规定，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上述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p> <p>3、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预测、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p> <p>4、公司定期对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	外汇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以银行提供的与交易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6 月 07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9月21日	93,613.2	83,695.03	8,600	47,158.52	56.35%	0	0	0.00%	39,589.26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现金管理。	36,536.51
合计	--	--	93,613.2	83,695.03	8,600	47,158.52	56.35%	0	0	0.00%	39,589.26	--	36,536.5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 2022 年 6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28 号），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1.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6,13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99,181,666.78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36,950,333.22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111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471,585,244.74 元，具体情况为：（1）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称“募投项目”）人民币 78,294,315.5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78,294,315.50 元；（2）2022 年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13,366,244.59 元；（3）2022 年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86,000,000.00 元；（4）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补流 100,000,000.00 元；（5）2023 年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21,924,684.65 元；（6）2023 年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86,000,000.00 元；（7）2024 年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86,000,000.00 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395,892,576.99 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其中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支出 35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6,892,576.99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项目性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	--------	--------------	-----	------------	------------	------------	----------	---------------	-----------------------	--------------	--------	-----------	--------	-----------

		向	质	分变更)						期	的效益	现的效益	效益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9月21日	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5,200.00	35,200.00		11,358.52	32.27%	2024年12月31日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9月21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9,800.00	9,800.00		0.00	0.00%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9月21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000.00	55,000.00		21,358.5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9月21日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5,800.00	25,800.00	8,600.00	25,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9月21日	尚未明确投向的超募资金	尚未明确	否	2,895.03	2,895.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695.03	28,695.03	8,600.00	25,800.00	--	--			--	--
合计				--	83,695.03	83,695.03	8,600.00	47,158.52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对“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进行了研究和评估,认为基于整体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发展战略及公司现阶段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能够满足目前的经营需求。同时,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新进行了研究和评估,认为随着公司对办公场地进行合理调配并对研发部门进行整合调整,目前公司研究院及产品开发中心的办公场地及设备能够满足公司技术研发的需求,本着谨慎投资的原则,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暂缓“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状况确定“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后续实施计划,同时公司亦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合理安排。</p> <p>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暂缓实施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暂缓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年10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p>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829.43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48.18 万元，共计人民币 8,577.61 万元。</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投资进度为 100.00%，该项目已完成投资。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不再使用，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 3.76 元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35,900.00 万元，除此之外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虽有部分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投入使用，但整体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全达产。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开始建设，将根据后续实施计划确定项目建设期。

注 3：上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3,000	27,061.16	17,039.46	25,185.23	1,984.49	1,876.20
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000	12,762.27	-3,780.26	4,238.04	-1,949.58	-1,951.22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石墨烯和碳纳米管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3,507.2678	24,320.49	3,565.66	5,500.95	-1,690.83	-1,324.21
J.POND INDUSTRY (HK) CO., LIMITED	子公司	从事投资和贸易	200 万港元	14,458.18	3,244.19	27,214.95	2,277.70	1,947.90
稳固实业	子公司	从事紧固	3,205.2174	9,456.14	6,153.19	7,556.54	688.77	619.82

(上海)有限公司		件生产、销售及涂胶加工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一年，公司将继续秉承“以人为本、精益求精、客户至上、稳步发展”的经营理念，以行业创新者为目标，以成为客户信任的精密智造与新材料应用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作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持续投入技术研发与人才培养，做好国内/海外大客户开发及服务，立足高端复杂类功能件结构件产品，拓展导电导热新材料开发及产品应用领域，拓展散热等功能模组部件研发及产品应用，进一步打开公司经营发展的成长空间，以更好的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

（二）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在以下方面重点开展生产经营工作：

1、持续拓展市场，加速公司在高成长领域的产品布局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产品体系和业务板块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与客户需求相匹配的前端市场开发投入，持续优化产品体系，稳步推动业务拓展。例如，在新材料应用方面，公司将在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产品的基础上新增高比表炭黑产品线，满足锂电池大客户多样化的导电材料需求；在功能模组部件方面，公司将继续配合国内锂电池及新能源汽车核心客户开展新一代电池连接系统 CCS 模组的研发工作，利用好现有客户资源及精密制造优势，拓展公司产品在新能源市场的应用；在散热部件方面，公司将继续配合大客户做好下一代手机/平板 VC 均热板部件的产品开发工作，同时加大液冷散热模组类业务的拓展力度，力求 2025 年在散热部件等高成长领域取得更多更扎实的产品布局。

2、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围绕现有“消费电子+锂电大客户”、“精密智造+新材料综合服务”等资源，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进一步优化研发流程和完善研发体系，加快产品开发速度，提高产品开发能力，紧跟下游行业的技术创新步伐，不断拓展技术附加值更高的产品，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3、持续拓展市场，挖掘行业机遇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营销策略和客户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全球市场布局，紧密跟踪国内外宏观政策的调整、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产品价格的波动，强化市场和客户的维护管理机制，持续优化市场布局，稳步推动业务开拓工作。

4、持续推进赛诺高德 VC 均热板部件项目量产落地，实现大客户端产业协同

公司将协助赛诺高德完成重要大客户的 VC 均热板部件项目的量产落地，通过加强公司与赛诺高德之间的客户资源及制造能力整合，加快彼此在消费电子及汽车产业领域的业务布局，实现产业协同效应，实现公司业绩的进一步稳步增长。

5、提升管理效能，确保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持续推进集团化、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明确各事业部的经营目标，加强各事业部之间的联动、协同，定期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复盘，以保证战略目标的有效执行。

6、持续推进产业投资布局，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公司将按照战略规划，在保证内生增长的同时，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及资本市场工具，围绕公司消费电子、新能源电池等主营业务，探索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方向的潜在机会，推动公司的整体快速发展，进而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

7、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优化人才结构

公司将持续推进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内部培养、外部招聘、人才挖掘等多种方式，培养具有专业技术、创新思维、“主人翁”意识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现有薪酬结构，通过建立更加科学、可执行的绩效考核体系，增强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的责任感、使命感，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保证核心人才的稳定。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关税风险

公司主要终端品牌客户主要为美系客户。由于美国开启的贸易保护主义相关措施导致关税增加，导致部分来源于美国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加之关税增加可能会直接影响消费者对终端品牌客户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出货量有所降低，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针对非客户指定的原材料，采取多元化供应链策略，寻找替代供应商；针对客户指定的原材料，通过灵活的采购方式转嫁一部分的关税负担。（2）积极拓展新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分散关税风险。

2、创新风险

消费电子功能性及结构性器件是消费电子产品的重要部件或配件，且具有典型的非标准化等特点，客户与供应商是定制化生产的合作模式，在该模式下，下游客户更换供应商的转换成本高且周期长，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来破坏自己的供应链，双方合作的排他性较强，这决定了客户对供应商的选择比较严格、谨慎，供应商资格认证非常困难且周期较长。因此，与知名终端品牌或直接客户建立稳定的供应链关系的门槛较高，同时消费电子功能件和结构件生产企业一旦成为下游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就与客户达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的合作黏性和稳定性较强，从而形成了客户壁垒。

但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功能化和个性化的需求越来越高，客户相应的对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生产企业的设计研发及创新能力、产品品质和快速供货能力等要求越来越高。如果公司对产品、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判断失误，对客户需求动态不能及时掌握，技术创新及产品创新无法满足下游行业及客户快速发展的需要，技术路线和产品定位未能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

变化进行及时调整和优化，将影响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同时无法持续获得客户订单，使公司面临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竞争能力和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通过与终端品牌厂商的新产品导入过程，精准把握产品的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增强自身的研发、创新及成果转化能力，保证公司的研发能力及量产能力能够持续满足终端品牌厂商的产品及技术升级迭代需求，进而保持与终端品牌厂商合作的黏性及稳定性。

3、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兴起，各行各业及各类产品的数字化、智能化需求蓬勃发展，行业总体趋势长期向好，但上述应用领域的发展与居民可支配收入及消费水平的提高密切相关，而居民可支配收入与消费能力受到宏观经济运行周期的综合影响。如果未来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确定因素持续增加或无法进一步改善，则可能进一步影响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的整体出货量，进而影响公司消费电子领域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业务。

应对措施：通过研究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正确采取经营策略。同时在保持公司现有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投资，完善公司在新材料、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产业及战略布局，实现公司业务的多元化。

4、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消费电子行业的头部企业。基于消费电子行业的现有竞争格局，以及公司持续拓展国内外顶尖终端品牌厂商的大客户战略，也决定了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特点。这些核心客户对供应商的技术能力、服务能力及业务经营的规范性均有严格的要求。如果公司技术水平及生产服务能力不能持续满足核心客户的生产经营需要或公司存在违反客户行为准则的行为，无法保持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而公司又不能及时拓展其他新的客户，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加强与现有的制造服务商和组件生产商的合作，通过现有的制造服务商和组件生产商进入新的终端品牌供应链；（2）在保持公司现有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业务的基础上，横向拓展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应用场景，开拓新市场和新的终端品牌；（3）通过产业投资的方式，对产业上下游进行高效整合，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及客户黏性。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行业生产企业众多，综合实力突出的大型企业相对较少，行业集中度整体不高。若未来下游市场增速放缓，现有竞争对手利用其品牌、技术、资金优势等持续加大投入，不断渗透到公司主要业务领域和客户，或者有更多的厂商，包括公司客户以及其他相关设备或类似生产经验企业进入消费电子功能件和结构件领域，公司未来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大力开拓市场，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同时通过加强公司经营管理，进行降本增效，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包括但不限于：（1）强化公司财务管理，保证公司财务指标的健康和可持续；（2）推动公司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及准确性；（3）优化组织架构，完善人力资源配置，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6、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为代表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市场增速有所放缓，产品整体功能及结构设计也趋于稳定。公司主要终端品牌客户不断加强供应链管理，通常每季度要求功能件和结构件厂商对上季度的料号进行重新报价，通过降低采购价格等方式加强成本管控，从而影响了上游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等配套产品供应商的盈利能力。同时，同行业企业的竞争加剧也会进一步挤压公司产品毛利率。此外，公司毛利率水平还受产品结构及生命周期、原材料价格、人力成本、工艺流程、汇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公司不能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良率并降低生产成本或者

影响毛利率的相关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毛利率进一步下降，公司存在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1）通过自身研发能力的优势，开发高附加值、毛利率较高的的功能件及结构件产品；（2）通过创新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7、原材料价格上涨或供应不及时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单/双面胶、五金、保护膜、石墨、泡棉、导电胶、离型膜等。如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不能相应提高产品价格转嫁成本，或者供应商无法按照约定的时间交付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公司生产安排受到影响，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通过向终端品牌产品厂商推荐原材料，使新的材料供应商或新的原材料进入终端品牌厂商的产业链，以此提高公司采购的议价能力；（2）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稳定的采购框架协议，加强供应商管理，同时通过提高统一采购的比例，争取供应商的优惠政策；（3）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依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合理调配原材料采购及库存，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增强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为目的，受市场环境变化和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订单需求，本着谨慎投资的原则，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暂缓“高精密电子功能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面临可能无法按既定计划完成项目建设和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管理，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的变化及趋势，对募投项目进行妥善安排，适时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以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9、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占公司整体营收较高。汇率随国内外政治、经济因素变化而波动，而汇率波动将对公司收入、汇兑损益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虽然公司通过衍生品投资减少汇率波动影响，但在汇率行情走势与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及国内相关汇率政策的变动情况，加强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等金融工具的管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

10、产业链海外转移风险

受贸易摩擦、劳动力成本上升及终端品牌厂商产业链战略布局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消费电子产业链部分产能向东南亚及南亚国家转移趋势加速，公司目前越南生产基地已经量产，但若公司海外客户拓展不顺利，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直接客户及终端品牌厂商的战略布局，加大海外营销力度，同时通过循序渐进的方式妥善分配公司产能，减少不必要的支出以降低内部运营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11、商誉减值风险

投资并购是企业发展的重要方式之一，由此也带来商誉金额的增加。如未来被收购公司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经营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与公司的协同效应不及预期，导致其经营状况不及预期，则存在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投后管理工作，使与被收购公司与公司的企业文化、产业资源能够有效整合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高被收购公司的经营效益，进而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12、资产减值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定期对各项资产状况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公司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相关资产将面临减值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结合行业政策、市场的变化，加强存货、应收账款、固定资产等资产的事前审核、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管，努力强化经营管理，降低公司的资产减值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2月23日	公司会议室、价值在线（ http://www.ir-online.cn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交流沟通会的全体投资者	详见公司2024年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详见公司2024年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2024年05月06日	价值在线（ http://www.ir-online.cn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2024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2）
2024年09月12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全体投资者	详见公司2024年9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3）	详见公司2024年9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3）
2024年12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信达证券、浙商证券	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4）	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4）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已建立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各机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确保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各方面规范有效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为方便中小股东参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同时开通网络投票平台，使股东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公司董事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

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并指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了《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都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研发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和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运营系统，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拥有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组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61%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9.44%	2024 年 06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87%	2024 年 09 月 09 日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9)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38%	2024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1)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76%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10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辛云峰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317,460				317,460	
杨巍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殷冠明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林琼珊	女	46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李真圣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罗书章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蔡荣鑫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0日						
蒋成建	男	43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杨成	男	40	监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谢占峰	男	39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CHIAN G HWAI HAI (江怀海)	男	63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0日						
冯明珍	女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胡宗维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潘昕	女	41	财务总监	现任	2020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0日	317,460				317,460	
李统龙	男	39	董事会	现任	2020年	2026年						

			秘书、 副经理		09月13 日	09月10 日						
合计	--	--	--	--	--	--	634,920				634,92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辛云峰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6月创立了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创立后至2020年9月，历任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监事、董事长等职务；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杨巍先生：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12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东莞市易创电子有限公司，历任销售负责人、总经理等职务；2009年10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等职务；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殷冠明先生：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结业。2000年3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日东电工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历任销售代表、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2014年8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

林琼珊女士：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3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2018年9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任董事；2020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子公司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真圣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美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大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总监；现任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赛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书章先生：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会计学教授。曾任石家庄铁道学院教师，财达证券主管会计、财务经理、计财部财务经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7月起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任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荣鑫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0年至今历任中山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曾任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ISP GLOBAL LIMITED 独立董事、华南新海（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蒋成建先生：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4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物流部主管、制造部经理、运营部部长等职务；2015年6月至2022年3月，就职于子公司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子公司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9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成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任品质部产品经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东莞键升印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任订单管理部部长；2020年9月至2022年3月任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任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起任公司监事。

谢占峰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东莞德美电子厂，任仓库管理员；2008年4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仓库管理员、仓库主管、制造部经理等职务；2020年9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制造管理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CHIANG HWAI HAI(江怀海)先生：1962年1月出生，马来西亚国籍，拥有美国及中国台湾永久居留权，加拿大温莎大学学士，美国康奈尔大学硕士和博士学位。曾任捷普绿点首席执行官、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讯能集思联席首席执行官及顾问；2023年9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林琼珊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冯明珍女士：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任创新数位系统事业群开发采购员；2010年11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任销售部部长；2020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宗维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12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贝迪印刷（深圳）有限公司，任品质部主管；2015年3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品质部经理、制造部经理、制造部部长；2020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昕女士：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05年9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沃客服饰连锁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年3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东莞市易创电子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10年4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部部长、监事等职务；2020年9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统龙先生：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融资总监，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中天佳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投资部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2020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辛云峰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08日		否
杨巍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6月08日		否
殷冠明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1月05日		否
林琼珊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08日		否
林琼珊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1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辛云峰	深圳市中鼎盛世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年01月30日		否
杨巍	深圳市信诺汇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9月18日		否
李真圣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3年08月01日		是
李真圣	香港赛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8月01日		否
李真圣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06月03日	否
李真圣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6月04日		否
李真圣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30日		否
罗书章	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	教授	2007年06月15日		是
罗书章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6月27日		是
蔡荣鑫	中山大学	副教授	2000年09月01日		是
蔡荣鑫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3日		是
蔡荣鑫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25日		是
蔡荣鑫	华南新海（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13日	2024年01月12日	是
蔡荣鑫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16日	2025年02月10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每年度给予每位独立董事津贴由人民币税前6万元变为人民币税前8.8万元。

(2)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监事职务津贴。

(3)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企业经济效益完成情况、业绩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贡献及个人考核情况等综合确定，于年度考核完成后发放。

(4)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合计 1213.3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辛云峰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169.59	否
杨巍	男	48	董事	现任	62.66	否
殷冠明	男	49	董事	现任	83.55	否
林琼珊	女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10.41	否
李真圣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8.8	否
罗书章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8	否
蔡荣鑫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8.8	否
CHIANG HWAI HAI (江怀海)	男	63	总经理	现任	194.04	否
蒋成建	男	4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3.14	否
杨成	男	40	监事	现任	52.62	否
谢占峰	男	39	监事	现任	32.49	否
冯明珍	女	39	副总经理	现任	167.55	否
胡宗维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63.12	否
潘昕	女	41	财务总监	现任	73.35	否
李统龙	男	39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114.38	否
合计	--	--	--	--	1,213.3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1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02月19日	2024年02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03月29日	2024年03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04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04月25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05月31日	2024年05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08月20日	2024年08月2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08月22日	2024年08月23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2024年10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2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12月09日	2024年12月1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辛云峰	11	1	10	0	0	否	5
杨巍	11	11	0	0	0	否	5
殷冠明	11	0	11	0	0	否	5
林琼珊	11	11	0	0	0	否	5
李真圣	11	0	11	0	0	否	5
罗书章	11	0	11	0	0	否	5
蔡荣鑫	11	0	11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主动关注公司生产经营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年03月04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审计部工作计划及2024年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年04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3.1 审议通过《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3.2 审议通过《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14、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年04月22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年08月12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杨巍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 年 11 月 1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蔡荣鑫、杨巍	7	2024 年 11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真圣、罗书章、林琼珊	3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真圣、罗书章、林琼珊	3	2024 年 04 月 1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真圣、罗书章、林琼珊	3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02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经营战略的专项报告》。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04 月 1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08 月 1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08 月 1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11 月 1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暂缓实施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	杨巍、李真圣、辛云峰	6	2024 年 11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2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1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3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13
销售人员	103
技术人员	182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291
合计	1,6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7
本科	223
大专	331
大专以下	1,068
合计	1,639

2、薪酬政策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薪酬制度与体系，公司在薪酬设计上充分考虑了岗位的价值与薪酬互相匹配的前提下，并兼顾员工个人能力及工作年限的差异，同时根据公司业绩与市场岗位薪酬的实际情况进行适时调整。除公平、合理的薪酬安排外，员工还享有以国家规定的“五险一金”、带薪休假为基础，以公司商业保险、住房补助、交通补助、误餐补助、节假日礼物及生日礼物等为补充的福利待遇。

3、培训计划

公司员工主要分为技术类及管理类，公司结合员工岗位的特点、员工的个人兴趣及其个人特长，为员工提供符合适合其的职业发展的机会。针对高潜力人才，公司通过专人指导结合实践的方式为新人提供快速成长的平台；针对中高层管理员工，公司通过集中培训、外派培训等方式提升其业务及管理能力；针对一线生产线员工，采用导师带学徒的方式进行培养，提升其生产技术能力及产品质量稳定性，鼓励员工参加技能培训并进行技能认证及相关资格认证；针对新入职员工，公司通过入职培训及安全培训让员工体验公司的企业文化并培养其安全意识，使新员工更快融入公司。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72,192,82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96,200 股后的 71,796,6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14,359,325.60 元（含税）。该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中小投资者在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了上述分配方案的表决，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1,796,62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4,359,325.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3,596,885.07 ^注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7,956,210.67
可分配利润（元）	116,758,648.2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48,460.6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213,957.96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6,758,648.22	

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回购股份金额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激励计划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3)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CHIANG HWAI HAI (江怀海)	总经理	0	175,000	0	0	0	175,000	73.10	0	0	175,000	19.12	175,000
冯明珍	副总经理	0	100,000	0	0	0	100,000	73.10	0	0	100,000	19.12	100,000
林琼珊	董事、副总经理	0	90,000	0	0	0	90,000	73.10	0	0	90,000	19.12	90,000
李统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82,500	0	0	0	82,500	73.10	0	0	82,500	19.12	82,500
潘昕	财务总监	0	82,500	0	0	0	82,500	73.10	0	0	82,500	19.12	82,500
胡宗维	副总经理	0	40,000	0	0	0	40,000	73.10	0	0	40,000	19.12	40,000
合计	--	0	570,000	0	0	--	570,000	--	0	0	570,000	--	570,000
备注（如有）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19.32 元/股调整为 19.12 元/股。 2、以上人员获授的股权激励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目前尚未归属/行权。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及个人成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企业经济效益完成情况、业绩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贡献及个人考核情况等综合确定，于年度考核完成后发放。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4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取得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WENGU VIET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 WENGU VIET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55% 的股权。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	（1）重大缺陷：①企业缺乏民主决策

	<p>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舞弊行为；②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影响其真实性、完整性、公允性，公司予以更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决策失误，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处罚，并对企业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或造成重大损失；③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并对企业运营造成重大影响；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导致企业声誉受到重大影响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2) 重要缺陷：①企业违反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决策失误，给企业造成较大损失；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处罚，并对企业造成较大负面影响或造成较大损失；③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并对企业运营产生较大影响；④媒体负面新闻经常出现，导致企业声誉受到较大影响或造成较大经济损失；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重要业务制度控制不健全，给企业造成较大影响。</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3%或错报\geq资产总额*3%</p> <p>(2)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1%\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3%或资产总额*1%\leq错报$<$资产总额*3%</p> <p>(3) 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1%或错报$<$资产总额 1%</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捷邦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购买绿色电力合计 8,276 兆瓦时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有效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措施如下：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件、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与员工构建了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手册》的规定，构建了完善的员工管理及保障体系，依法充分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在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基础上，还为员工购买了商业意外保险。公司每年安排员工进行健康体检，针对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岗位的员工，公司依法定期安排职业健康检查，履行了对员工健康进行保障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薪酬及晋升体系，通过制定因地制宜的薪酬分配方式，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使员工能够人尽其才，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同时，公司根据员工岗位的特性，依照技术类及管理类的分类，进一步规范员工的晋升渠道、考核评定等流程，鼓励有能力的员工在更高的岗位和平台发挥自身优势，为自身及公司创造更高价值。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实施、采购验收、供应商管理、供应商评价等环节有着严格管控，通过建立公平的采购流程及管理体系，严格履行与供应商的相关合同、协议，与供应商构建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实现了与供应商的协同发展。同时，公司通过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核，以减少或解决潜在的问题。公司秉持“客户至

上”的理念，通过自身的技术及研发设计、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客户服务和快速响应的优势，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及高质量的服务，通过上述服务，公司已成为消费电子领域及新能源锂电头部客户的供应商并与客户构建了良好的合作
关系，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努力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优质产品和服务。

4、环境安全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均按法律规定进行处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p> <p>3、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p>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2026 年 03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p> <p>3、本公司/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2026 年 03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承诺人所持

时所作承诺	(有限合伙)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p> <p>3、本公司/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股份已于 2024 年 3 月解除限售，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潘昕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p> <p>3、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p>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承诺人所持股份已于 2024 年 3 月解除限售，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总额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融资时所作承诺	合伙)		<p>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p> <p>2、如本公司/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本企业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p> <p>4、本公司/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p> <p>2、如本人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p> <p>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p> <p>2、如本公司/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本企业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p> <p>4、本公司/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业峻鸿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天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企业/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潘昕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如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 2、如本人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或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措施： 1、董事会启动投资者交流和沟通方案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采取以下措施： （1）分析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董事会应以定性或定量的方式区别分析资本市场的系统性原因、行业周期的系统性原因、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等不同因素的作用。 （2）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应提出专项报告。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公司已制定经营战略的执行落实	2022 年 09 月 21 日	2025 年 9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p>情况；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是否符合行业市场的未来趋势；公司经营战略及资本战略是否需要修订及如何修订等。</p> <p>(3) 公司董事会应以专项公告或召开投资者交流沟通会的方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当前经营业绩情况、未来经营战略、未来业绩预测或趋势说明、公司的投资价值及公司为稳定股价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等。</p> <p>2、本公司回购股票</p> <p>(1) 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本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当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和《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的规定，在确保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性。</p> <p>(2) 回购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①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且不低于 4,000 万元； ②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2%；</p> <p>(3) 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回购股份措施： ①满足回购资金或股票数量要求中①、②两项之一； ②本次回购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4) 回购程序： ①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 ②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在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后 5 个工作日内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p> <p>3、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本公司将就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 (2) 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3) 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公司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p> <p>4、公司未来新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p>			
--	--	--	--	--	--

			明确要求其受到相关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约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未在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p> <p>2、增持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1)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增持的资金合计不低于上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 (2) 单一会计年度合计增持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p> <p>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1) 达到增持资金要求或股票数量要求中 (1)、(2) 两项之一； (2) 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4、增持程序 本公司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p> <p>5、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 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2) 公司将扣留下一个年度对本公司的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未在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p> <p>2、增持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1)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增持的资金合计不低于上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 (2) 单一会计年度合计增持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p> <p>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1) 达到增持资金要求或股票数量要求中 (1)、(2) 两项之一； (2) 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4、增持程序 本人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p> <p>5、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 如本人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本人持有</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2) 公司将扣留下一个年度对本人的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林琼珊；冯明珍；胡宗维；李统龙；潘昕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条件</p> <p>当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或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价仍然触发启动条件，本人将增持公司股票，以维持公司股价的稳定性。</p> <p>2、增持资金要求：本年度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p> <p>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p> <p>(1) 本人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达到增持资金要求；</p> <p>(2) 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4、增持程序</p> <p>本人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p> <p>5、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1) 如本人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2) 公司将扣留下一个年度对本人的薪酬，直至本人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承诺并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其他承诺	<p>1、本人承诺并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的力度，深度融入终端品牌厂商的产业链，持续跟踪客户需求及市场动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并积极开发新客户和拓展新领域，逐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2、加强研究开发与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与盈利水平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究开发力度，加快新材料、新产品相关研发成果转化步伐，创新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促进公司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的提高，从而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3、强化经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优化生产管理业务流程，提升管理水平；同时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提升公司盈利水平。</p> <p>4、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科学合理运用的基础上，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5、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分红制度，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获得合理的回报。</p> <p>6、公司违反承诺后采取的措施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日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辛云峰；杨	其他承诺	<p>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本公司/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本企业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魏；殷冠明		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林琼珊；李真圣；罗书章；胡甦；冯明珍；胡宗维；李统龙；潘昕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果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 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 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取得有权部门最终认定结果后依法赔偿投资者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损失及因向本公司索赔所发生的诉讼费用等相关费用。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辛云	其他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

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峰；杨巍；殷冠明		<p>2、如果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上述情形后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本人将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2) 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林琼珊；李真圣；罗书章；胡甦；冯明珍；胡宗维；李统龙；潘昕；蒋成建；杨成；谢占峰	其他承诺	<p>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p>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2022年09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公司将不得公开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债券等；</p> <p>(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2年09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p>	2022年09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p>(2) 本公司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返还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采取从之后发放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现金股利总额。</p> <p>(3) 本公司未能遵守上述承诺事项的，则本公司违反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p> <p>(4) 如果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其他承诺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p>(2) 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返还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采取从之后发放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现金股利总额。</p> <p>(3) 本人未能遵守上述承诺事项的，则本人违反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操作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p> <p>(4) 如果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 本人不因在公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	辛云峰；杨巍；殷冠	其他承诺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

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林琼珊；李真圣；罗书章；胡甦；冯明珍；胡宗维；李统龙；潘昕；蒋成建；杨成；谢占峰		<p>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5)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6)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7)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辛云峰；潘昕	其他承诺	<p>1、如本企业/本公司/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公司/本人的部分。</p> <p>(4) 本企业/本公司/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公司/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2、如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业峻鸿成投资合伙企	其他承诺	<p>1、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业（有限合伙）；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天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股的情形除外。</p> <p>（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p> <p>（4）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现时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中进行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依法要求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止。</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除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时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中进行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依法要求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企业现时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中进行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依法要求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为止。</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事宜。</p> <p>2、关联交易的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规定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市场条件下的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去确定，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承诺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发生与公司之间的往来款拆借行为，并杜绝与公司共同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p> <p>4、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承诺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p>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发生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利益或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5、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事宜。 2、关联交易的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规定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市场条件下的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去确定，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发生与公司之间的往来款拆借行为，并杜绝与公司共同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4、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发生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利益或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5、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 2、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也不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本人/本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如若发生违反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其他承诺	对于发行人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的事项，如被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追缴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本公司/本人保证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和标准无偿代发行人及子公司进行补缴；如发行人及子公司因被认定违反相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规定而受到处罚或带来其他费用支出，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代发行人及子公司承担全部费用或损失。如因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及子公司必须先自行支付上述费用，则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向发行人及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发行人及子公司不会因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给公司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其他损失，保证不对发行人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辛云峰；杨巍；殷冠明	其他承诺	如果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承租的房屋所有权权属瑕疵、出租人权利瑕疵或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等原因而遭受损失或罚款，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情形。本公司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本公司与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纠纷；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次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各股东与本次公开发行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各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2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任何其它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贷款担保。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应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余文佑、朱穗欣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期间共支付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532.24	否	未结案	无重大影响	未结案	不适用	未达到披露标准
公司作为被告,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80.83	否	已结案	无重大影响	调解/裁决已生效, 已按照调解/裁决结果执行完毕	不适用	未达到披露标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 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况, 也不存在负数额较大的到期债务未清偿的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瑞泰新材的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原材料	市场价	248.71万元	248.71	37.53%	1,800	否	电汇与票据	248.71万元	2024年04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032)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瑞泰新材的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加工服务	加工费	市场价	2.68万元	2.68	3.55%	200	否	电汇与票据	2.68万元	2024年04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032)
合计				--	--	251.39	--	2,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1	广东阿尔派智能电网有限公司	捷邦科技	东莞市松山湖研发一路1号A栋2楼201室	1,850.42	2022.10.01-2025.09.30	厂房

2	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常平分公司	东莞市常平镇陈屋贝坳吓新村（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厂房	8,039.90	2021.03.01-2026.01.31	厂房
3	深圳市华智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常平分公司	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的第 2 栋第 5、6 层 501、601 室厂房及附属空地	6,125.00	2020.11.01-2026.01.31	厂房
4	昆山市源源塑胶颜料有限公司	昆山尚为	昆山开发区洪湖路 336 号 5 号楼、6 号楼、7 号楼	8,400.00	2024.01.01-2025.12.31	厂房
5	昆山市源源塑胶颜料有限公司	昆山尚为	昆山开发区洪湖路 336 号 2 号楼 1 楼	260.00	2024.01.01-2025.12.31	厂房
6	昆山市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昆山尚为	昆山开发区陈家浜路 258 号西侧 1 幢 2 层及 3 层、保安室的厂房	3,548.00	2022.09.09-2025.09.08	厂房
7	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瑞泰新材	东莞市常平镇陈屋贝坳吓新村（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厂房	3,085.05	2021.03.01-2026.01.31	厂房
8	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瑞泰新材	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电器生产项目 1 号厂房第 4 层	3,036.27	2021.10.01-2024.06.30	厂房
9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	捷邦金属	上沙振华园 7 号厂房	5,293.00	2021.04.01-2025.05.31	厂房
10	DSP BAC NINH COMPANY LIMITED (DSP 北宁有限公司)	越南捷邦	Lot CN3-4, Yen Phong Industrial Zone, Yen Trung Commune, Yen Phong District, Bac Ninh Province	5,822.00	2021.10.01-2031.04.30	厂房
11	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常平分公司	东莞市常平镇陈屋贝坳吓新村（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宿舍、食堂	10,104.10	2020.12.01-2026.01.31	宿舍、食堂
12	东莞德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瑞泰新材	东莞市常平镇陈屋贝坳吓新村（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宿舍	1,562.95	2020.12.01-2026.01.31	宿舍
13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股份经济联合社	捷邦金属	上沙振华园 1 号宿舍	2,087.00	2021.04.01-2025.05.31	宿舍
14	资阳市雁江区东升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资阳捷邦	资阳市雁江区中和镇中和工业园标准厂房 3 号楼	4,058.96	2023.12.08-2024.12.07	宿舍、食堂
15	咸阳秦越纺织有限公司	六元碳晶	咸阳市高新区纺织三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基地院内东北角	1,722.00	2019.12.31-2024.12.30	厂房
16	深圳市华智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瑞泰新材	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华智常深智汇产业园四栋 1 楼	2,812.00	2024.01.01-2026.12.31	厂房
17	东莞市南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	东莞市塘厦镇科苑城青峰南路 8 号	500.00	2022.11.10-2025.11.09	厂房
18	优涂扣紧固件（苏州）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	太仓市双凤镇新杨路 28 号	1,691.00	2023.06.01-2024.11.30	厂房
19	上海南芝置业有限公司	索力迪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4,477.50	2020.03.01-2026.02.28	厂房
20	上海南芝置业有限公司	索力迪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1,073.00	2020.11.30-2025.11.29	厂房
21	Ban Mai Company Limited	越南稳固	越南北宁省桂武市方柳乡桂武工业区 G11 地块	1,320.00	2023.06.01-2026.05.31	厂房
22	深圳市华智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捷邦新能	东莞市常平镇常东路 636 号 10 栋 301 室	4,100.00	2024.11.20-2027.11.19	厂房
23	资阳蜀雁任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阳捷邦	资阳市雁江区中和镇中和工业园标准厂房 3 号楼	4,058.96	2024.12.08-2025.12.07	宿舍、食堂
24	恩帕克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索力迪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2 栋 3 楼	2,109.00	2024.09.11-2027.09.10	厂房
25	恩帕克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索力迪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2 栋 1 楼	1,159.00	2025.01.15-2028.01.14	厂房
26	恩帕克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2 栋 2 楼	805.00	2024.07.01-2027.06.30	厂房
27	恩帕克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2 栋 1 楼	1,067.00	2024.08.12-2027.08.11	厂房

28	恩帕克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	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凤冈路 2 号 2 栋 3 楼	1,406.00	2024.09.11-2027.09.10	厂房
----	-----------------	------	--------------------------	----------	-----------------------	----

注：除上表所列租赁物外，公司还存在少量办公室、仓库及为员工租用的宿舍等。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捷邦金属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索力迪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350	2024 年 08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瑞泰新材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3,3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瑞泰新材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2,3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瑞泰新材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2,300	2024 年 06 月 24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瑞泰新材	2023 年 04 月 07 日	13,300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309.49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瑞泰新材	2023 年 04 月 07 日	13,300	2023 年 09 月 11 日	3,3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香港捷邦	2023 年 04 月 07 日	6,6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77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5,74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129.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5,74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7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5,74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129.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5,74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7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7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75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537.44	6,418.67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000	7,1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8,000	20,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500	15,900	0	0
合计		89,037.44	49,418.67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700 万元受让周雷先生持有的稳固实业实缴注册资本 1,217.6522 万元，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认购稳固实业新增注册资本 545.2174 万元，增资款的溢价部分计入稳固实业的资本公积金。前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完成后，稳固实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5.2174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同时，同意公司或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受让稳固密封系统（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越南稳固 55% 股权。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取得稳固实业及越南稳固 55% 的股权。

2、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00 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2024 年 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0.00 元/股（含）调整至 39.8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9.8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5.00 元/股，并同意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公司自有资金和/或专项贷款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截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公司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额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570,9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9%，回购股份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86.55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3.41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2,094,865.0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3、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王友春签署《关于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王友春和/或其指定方持有的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2025 年 1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0,800.00 万元收购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收购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4)。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 公司已与交易对手签署了相关股权收购协议, 目前公司已取得赛诺高德 49.90% 的股权并完成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改选, 赛诺高德已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瑞泰新材与江安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签订了《江安县年产 5000 吨碳纳米管和 3.6 万吨 CNT 导电浆料投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约定瑞泰新材在江安县投资建设“年产 5000 吨碳纳米管和 3.6 万吨 CNT 导电浆料项目”。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5 亿元人民币, 用地约 125 亩。瑞泰新材分两期建设该项目, 一期项目在开工建设后 18 个月内竣工验收并投产; 二期项目在一期项目建成投产后 12 个月内开工建设, 开工建设后 10 个月内竣工验收并投产。目前项目主要厂房的土建工程已进入收尾工作, 公司将在竣工后结合订单情况及时安排设备及人员进场。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69.26%				-4,682,540	-4,682,540	45,317,460	62.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	69.26%				-4,682,540	-4,682,540	45,317,460	62.7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9,365,080	68.38%				-4,603,175	-4,603,175	44,761,905	62.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4,920	0.88%				-79,365	-79,365	555,555	0.7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192,828	30.74%				4,682,540	4,682,540	26,875,368	37.23%
1、人民币普通股	22,192,828	30.74%				4,682,540	4,682,540	26,875,368	37.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2,192,828	100.00%						72,192,82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2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4,920,635股解除限售，占公司总股本6.82%。其中317,460股解除限售后形成的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股数的25%解除锁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延长限售股锁定期半年	2026年3月21日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1,905			4,761,905	首发前限售股，延长限售股锁定期半年	2026年3月21日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57,143		2,857,143	0	首发前限售股，延长限售股锁定期半年	2024年3月21日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2		1,746,032	0	首发前限售股，延长限售股锁定期半年	2024年3月21日
辛云峰	317,460			317,460	首发前限售股，延长限售股锁定期半年	2026年3月21日
潘昕	317,460	238,095	317,460	238,095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317,460股于2024年3月21日解除限售，因高管锁定，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79,365股；任职期间每年按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解除锁定。
合计	50,000,000	238,095	4,920,635	45,317,4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1%	40,000,000		40,000,000		不适用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0%	4,761,905		4,761,905		不适用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2,857,143			2,857,143	不适用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746,032			1,746,032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14%	1,542,546	1,542,546		1,542,546	不适用		

一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其他	0.94%	679,061	679,061		679,061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473,407	473,407		473,407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463,300	463,300		463,300	不适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440,603	440,603		440,603	不适用	
中信建投证券一中信银行一中信建投股管家捷邦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6%	405,948	-590,200		405,948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辛云峰、杨巍和殷冠明控制的企业，辛云峰、杨巍和殷冠明签发有《一致行动人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2、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殷冠明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3、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林琼珊控制的企业，林琼珊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6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列示在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							

(如有) (参见注 10)	股东中。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57,143	人民币普通股	2,857,143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46,032	人民币普通股	1,746,0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2,546	人民币普通股	1,542,54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三组合	679,061	人民币普通股	679,06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3,407	人民币普通股	473,4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0,603	人民币普通股	440,603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捷邦科技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5,948	人民币普通股	405,94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3,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3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均为林琼珊控制的企业, 林琼珊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杨巍	2018 年 06 月 08 日	91440300MA5F655J32	捷邦控股系持股平台，除持有捷邦科技股份外，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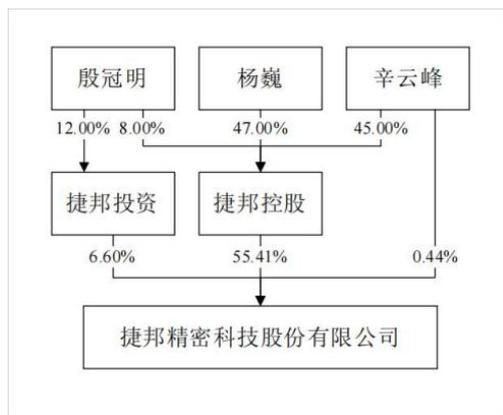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辛云峰	本人	中国	否
杨巍	本人	中国	否
殷冠明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辛云峰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杨巍先生任公司董事；殷冠明先生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19 日	500,000-1,000,000	0.69%-1.39%	2,000-4,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465,7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5）第 440A01638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余文佑、朱穗欣

审计报告正文

致同审字（2025）第 440A016386 号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邦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捷邦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捷邦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8、收入”和“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捷邦科技主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和结构件，2024 年度的捷邦科技营业收入为 79,280.52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捷邦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营业收入确认期间存在潜在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和评价了捷邦科技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对捷邦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了访谈以解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并检查了主要客户合同相关

条款，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营业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运用。

(3) 对营业收入、毛利率等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数据进行对比，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评价其变动的合理性。

(4) 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样本对报告期内销售金额进行了函证，对未回函的客户进行了替代测试。

(5) 对于国内销售业务，通过抽样检查了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发票、物流运输记录等，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捷邦科技的会计政策。

(6) 对于出口销售业务，通过抽样检查了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发票、物流运输记录等，将出口销售收入与国家外汇管理局数字外管平台的出口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以检查国外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7) 对于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VMI 模式），通过抽样检查了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物流运输记录等，将账面确认收入与领用记录进行核对，以检查 VMI 模式收入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8) 对报告期内新增的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关注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交易，并判断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交易实质。

(9)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出口报关单、领用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二）商誉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和“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8、商誉”。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捷邦科技商誉账面原值 8,286.6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2,062.68 万元，商誉账面净值 6,223.99 万元。

由于商誉减值对捷邦科技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并评价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判断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3) 利用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工作，对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并评价了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

(4) 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假设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实际情况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未来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5) 对比了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评估管理层预测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6) 通过将折现率与同行业类似企业的折现率进行比较，评价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的合理性。

(7) 获取管理层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变动对管理层在其减值评估发表的结论造成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的迹象。

四、其他信息

捷邦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捷邦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捷邦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捷邦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捷邦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捷邦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捷邦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捷邦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捷邦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

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706,464.92	301,005,701.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211,348.54	260,996,950.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29,180.79	1,275,834.49
应收账款	274,115,856.08	210,827,993.60
应收款项融资	18,121,604.32	3,795,441.78
预付款项	3,918,182.82	4,985,859.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62,822.79	8,786,406.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546,880.19	79,116,331.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173,833.34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8,972,763.30	48,994,843.47
流动资产合计	1,101,058,937.09	919,785,36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0,183,749.97	251,709,734.01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619,187.58	13,512,87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592.23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934,670.51	219,493,145.29
在建工程	91,259,633.73	52,895,885.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541,064.62	37,045,358.70
无形资产	33,873,559.80	34,787,465.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2,239,943.74	14,737,688.53
长期待摊费用	12,566,715.69	17,216,91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7,172.56	41,569,98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667,759.23	5,515,653.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951,049.66	692,484,708.54
资产总计	1,783,009,986.75	1,612,270,071.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469,483.58	62,419,119.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4,950.00	870,287.9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	0.00
应付账款	179,245,529.15	128,556,091.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30,649.25	2,811,796.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703,495.34	21,597,095.04
应交税费	5,000,765.83	817,873.13
其他应付款	3,477,829.01	2,111,748.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36,569.42	14,228,687.84
其他流动负债	6,159,066.18	847,051.96
流动负债合计	419,208,337.76	234,259,751.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938,632.04	25,412,029.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62,270.91	9,811,484.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1,196.45	7,382,661.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322,099.40	42,606,175.19
负债合计	464,530,437.16	276,865,927.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192,828.00	72,192,8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0,296,112.26	1,073,110,026.74
减：库存股	13,600,865.14	0.00
其他综合收益	-4,131,487.84	-249,493.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225,292.07	19,225,292.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497,537.10	157,205,32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7,479,416.45	1,321,483,976.34
少数股东权益	41,000,133.14	13,920,16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8,479,549.59	1,335,404,14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3,009,986.75	1,612,270,071.77

法定代表人：辛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昕

会计机构负责人：易慧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267,095.52	171,079,96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174,421.34	230,411,639.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6,341,361.75	156,765,708.25
应收款项融资	7,393,012.13	967,279.86
预付款项	1,870,322.93	3,252,984.61
其他应收款	323,105,201.55	269,935,901.96
其中：应收利息	640,408.33	382,333.24
应收股利	0.00	20,000,000.00
存货	20,873,377.54	39,302,683.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173,833.34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0,230,416.19	31,823,406.41
流动资产合计	1,007,429,042.29	903,539,566.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0,183,749.97	251,709,734.01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8,133,307.26	233,624,49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653,089.19	38,983,499.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72,830.93	9,591,515.58
无形资产	4,400,571.27	3,719,277.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19,950.32	5,017,28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8,917.48	6,672,11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92,750.00	1,330,76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4,065,166.42	550,648,679.98
资产总计	1,491,494,208.71	1,454,188,246.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600,000.00	39,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518,5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00,000.00	17,680,000.00
应付账款	69,349,237.99	77,075,798.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591.77	11,681.42
应付职工薪酬	9,375,969.49	9,566,828.08
应交税费	710,655.97	518,987.77
其他应付款	1,395,738.76	1,817,430.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49,219.81	5,131,571.95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518.58
流动负债合计	217,301,413.79	151,922,31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0,262.80	5,592,843.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9,051.02	254,25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6,395.54	1,623,681.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5,709.36	7,470,782.06
负债合计	219,687,123.15	159,393,098.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192,828.00	72,192,8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7,231,182.41	1,070,045,096.89
减：库存股	13,600,865.14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225,292.07	19,225,292.07
未分配利润	116,758,648.22	133,331,931.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1,807,085.56	1,294,795,14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1,494,208.71	1,454,188,246.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2,805,238.89	678,193,574.22
其中：营业收入	792,805,238.89	678,193,574.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2,703,756.94	728,967,747.26
其中：营业成本	580,798,553.01	531,932,146.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71,573.12	5,051,337.22
销售费用	39,715,957.62	39,660,511.94
管理费用	112,784,928.66	95,320,637.14
研发费用	57,943,216.82	55,440,336.22
财务费用	-4,510,472.29	1,562,778.60
其中：利息费用	2,964,411.09	2,317,160.48
利息收入	2,478,882.60	2,115,586.89
加：其他收益	6,474,985.63	17,180,913.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42,087.31	2,044,022.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96,309.67	-608,114.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264.49	-1,316,089.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63,932.74	5,627,199.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348,063.77	-39,834,259.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971.49	111,859.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28,205,734.62	-66,960,527.71

列)		
加：营业外收入	279,668.61	176,874.85
减：营业外支出	967,682.83	1,251,83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93,748.84	-68,035,487.49
减：所得税费用	-6,873,481.44	-8,544,906.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20,267.40	-59,490,580.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20,267.40	-59,490,580.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48,460.60	-55,803,415.39
2.少数股东损益	-2,671,806.80	-3,687,165.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1,994.07	-31,048.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1,994.07	-31,048.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5,787.38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35,787.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206.69	-31,048.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6,206.69	-31,048.5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02,261.47	-59,521,62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30,454.67	-55,834,463.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1,806.80	-3,687,165.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77

法定代表人：辛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昕

会计机构负责人：易慧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1,520,456.12	446,589,814.11
减：营业成本	312,029,838.09	382,692,068.43
税金及附加	2,312,496.71	1,669,749.62
销售费用	14,676,551.92	20,223,301.33
管理费用	48,426,001.96	43,743,669.15
研发费用	18,103,470.92	21,648,889.40
财务费用	-7,741,403.50	-4,830,980.79
其中：利息费用	2,065,779.58	2,227,223.60
利息收入	7,026,743.28	4,956,221.29
加：其他收益	4,013,858.19	15,704,115.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51,713.64	27,898,525.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22,234.69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282.03	-1,549,613.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90,638.86	6,416,56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08,704.71	-10,251,315.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8,989.69	19,661,394.6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99,479.98
减：营业外支出	678,139.59	683,450.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17,129.28	19,077,423.84
减：所得税费用	-3,703,171.32	-2,661,613.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3,957.96	21,739,03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3,957.96	21,739,03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13,957.96	21,739,037.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2,593,082.11	864,922,175.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07,969.87	36,336,991.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79,761.48	22,428,73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980,813.46	923,687,90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001,020.97	493,476,660.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366,776.08	228,004,61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34,820.98	11,587,21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79,033.45	43,631,49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181,651.48	776,699,98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9,161.98	146,987,91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0.00	651,995.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282,942.71	2,416,772,313.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288,242.71	2,417,424,30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478,801.08	84,360,735.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02,620.00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041,361.02	12,716,360.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992,893.48	2,315,704,08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2,315,675.58	2,416,781,18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7,432.87	643,124.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9,496,875.64	62,328,586.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56,875.64	62,328,586.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380,000.00	77,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85,126.78	31,156,441.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8,965.49	15,762,08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374,092.27	124,318,52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2,783.37	-61,989,942.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82,217.83	-847,527.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3,269.69	84,793,56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875,614.76	214,082,04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512,345.07	298,875,614.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718,905.05	550,035,729.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43,264.54	29,795,51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6,127.11	25,653,10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138,296.70	605,484,34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011,665.83	381,859,460.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322,921.03	100,823,83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3,466.98	1,018,209.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69,325.83	113,770,20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627,379.67	597,471,70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10,917.03	8,012,640.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9,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409.13	1,448,178.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415,380.51	2,146,505,391.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815,789.64	2,196,953,57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22,075.00	9,282,86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323,702.81	47,105,126.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384,113.48	2,010,650,260.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729,891.29	2,067,038,25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4,101.65	129,915,31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700,000.00	3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00,000.00	39,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380,000.00	77,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08,499.28	31,104,354.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79,015.28	5,367,33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67,514.56	113,871,69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2,485.44	-74,271,69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57,918.29	-24,097.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2,780.89	63,632,16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79,876.40	107,447,70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267,095.51	171,079,876.4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3,110,026.74		-249,493.77		19,225,292.07		157,205,323.30		1,321,483,976.34	13,920,168.27	1,335,404,14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92,828.00				1,073,110,026.74		-249,493.77		19,225,292.07		157,205,323.30		1,321,483,976.34	13,920,168.27	1,335,404,14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6,085.52	13,600,865.14	-3,881,994.07				-33,707,786.20		-44,004,559.89	27,079,964.87	-16,924,59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1,994.07				-19,348,460.60		-23,230,454.67	-2,671,806.80	-25,902,26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6,085.52	13,600,865.14							-6,414,779.62	29,751,771.67	23,336,992.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751,771.67	29,751,771.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6,085.52	13,600,865.14							-6,414,779.62	-6,414,779.6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9,325.60	-14,359,325.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80,296,112.26	13,600,865.14	-4,131,487.84		19,225,292.07		123,497,537.10		1,277,479,416.45	41,000,133.14	1,318,479,549.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3,110,026.74		-218,445.26		17,051,388.29		244,059,773.67		1,406,195,571.44	2,820,718.38	1,409,016,28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92,828.00				1,073,110,026.74		-218,445.26		17,051,388.29		244,059,773.67		1,406,195,571.44	2,820,718.38	1,409,016,28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48.51		2,173,903.78		-86,854,450.37		-84,711,595.10	11,099,449.89	-73,612,14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48.51				-55,803,415.39		-55,834,463.90	-3,687,165.45	-59,521,62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86,615.34	14,786,615.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786,615.34	14,786,615.34	
(三) 利润分配								2,173,903.78	-31,051,034.98		-28,877,131.20			-28,877,13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73,903.78	-2,173,90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77,131.20	-28,877,131.20			-28,877,131.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72,192,828.00				1,073,110,026.74		-249,493.77	19,225,292.07	157,205,323.30		1,321,483,976.34	13,920,168.27	1,335,404,144.61		

额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0,045,096.89				19,225,292.07	133,331,931.78		1,294,795,14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92,828.00				1,070,045,096.89				19,225,292.07	133,331,931.78		1,294,795,14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6,085.52	13,600,865.14				-16,573,283.56		-22,988,06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3,957.96		-2,213,957.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6,085.52	13,600,865.14						-6,414,779.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6,085.52	13,600,865.14						-6,414,779.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359,325.60		-14,359,32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9,325.60		-14,359,325.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7,231,182.41	13,600,865.14			19,225,292.07	116,758,648.22		1,271,807,085.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0,045,096.89				17,051,388.29	142,643,928.97		1,301,933,24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92,828.00				1,070,045,096.89				17,051,388.29	142,643,928.97		1,301,933,24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3,903.78	-9,311,997.19		-7,138,093.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739,037.79		21,739,037.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73,903.78	-31,051,034.98		-28,877,13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73,903.78	-2,173,903.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77,131.20		-28,877,131.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192,828.00				1,070,045,096.89			19,225,292.07	133,331,931.78		1,294,795,148.7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云峰

注册资本：7,219.2828 万元人民币

股本：7,219.2828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28 日

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63343661L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研发一路 1 号 1 栋 201 室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一体机电脑、智能家居等消费电子领域。

（二）历史沿革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邦科技”、“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东莞捷邦实业有限公司，2007 年 6 月 21 日获得了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粤东外资证字[2007]030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公司由金开利洁净室系统（香港）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600.00 万港币，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粤莞总字第 201783 号）。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5,000.00 万元。

2020 年 9 月 13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原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该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35489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9.2828 万元，由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天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业峻鸿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分别增资人民币 153.5865 万元、15.1899 万元、84.3882 万元、84.3882 万元、71.73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409.2828 万元。

根据捷邦科技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以及 2022 年 6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28 号文的批复，捷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 1,81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捷邦科技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092,828.00 元，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192,828.00 元。

（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55.41%的股权。杨巍、辛云峰、殷冠明拥有本公司 62.45%表决权，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持续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征，确定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与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18、固定资产”、“21、无形资产”、“28、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1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核销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20%以上或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5、公允价值计量”。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收入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客户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代缴电费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出口退税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

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表格所示：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受益年限	产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平均年限法	

软件	5 年	合同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平均年限法	
专利权	10 年	权证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平均年限法	

公司无形资产的支出，除符合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构成无形资产成本的部分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不能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构成购买日确认的商誉的部分外，均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限；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的业绩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1) 一般模式下收入确认方法

国内销售：公司在向客户交付货物，客户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①采用 FOB/CIF 模式：以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②采用 DDU/DDP/DAP 模式：公司在向客户交付货物，客户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采用 EXW 模式：将货物交付指定货运公司，取得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2) 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下收入确认方法

采用 VMI 模式的，公司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的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自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领用产品，公司在客户领用产品后根据实际领用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3、使用权资产”所述的方法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3、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	0.0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预计负债、营业成本、其他流动负债、销售费用	0.00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和第（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根据《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采用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7%、8%、10%、13%
消费税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8.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联邦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
加州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84% 与 800 美元孰高
新加坡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15%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2）	15%
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4） ^注	20%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3）	15%
宜宾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
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5%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20%
J.POND INDUSTRY (HK) CO.,LIMITED（5）	8.25%； 16.50%
J.POND CORP.	1) 加州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之 8.84% 与 800 美元孰高； 2) 联邦企业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之 21%
J.POND INDUSTRY (SINGAPORE) PTE.LTD.	17%
深圳市捷邦致远投资有限公司（4）	20%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6）	20%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7）	15%
稳固密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8）	15%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4）	20%
稳中密封系统（江苏）有限公司（4）	20%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0%

注：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昆山市嘉实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完成工商名称变更。

2、税收优惠

(1)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邦科技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3014），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捷邦科技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尚为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4709），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昆山尚为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泰新材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896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瑞泰新材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邦致远投资有限公司、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稳中密封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捷邦新能、捷邦致远、稳固实业、稳中密封 2024 年度适用该政策。

(5) J.POND INDUSTRY(HK)CO.,LIMITED

2018 年 3 月 2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通过《2017 年税务（修订）（第 7 号）条例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或“利得税两级制”），引入利得税两级制。《草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签署成为法律并于次日公布（将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根据利得税两级制，符合资格的香港公司首个 2,000,000.00 港元应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而超过 2,000,000.00 港元的应税利润则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香港捷邦 2024 年度适用两级制。

(6)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六元碳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了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61003485），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六元碳晶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与此同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六元碳晶 2024 年度也适用该政策。六元碳晶既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又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可按照自身实际情况从优选择其中一项政策适用优惠税率。

(7)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索力迪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8142），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索力迪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8) 稳固密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稳固密封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191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稳固密封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08.64	
银行存款	283,469,125.63	298,860,806.85
其他货币资金	3,227,430.65	2,144,894.44
合计	286,706,464.92	301,005,701.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351,155.49	41,151,033.69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使用受限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50,000.00	
ETC 保证金	2,000.00	2,000.00
电费保证金	2,142,119.84	2,128,000.00
远期结汇保证金	0.01	86.53
合计	3,194,119.85	2,130,086.5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211,348.54	260,996,950.96
其中：		
远期结汇合约		481,750.00
理财产品	251,211,348.54	260,515,200.96
其中：		
合计	251,211,348.54	260,996,950.96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29,180.79	1,275,834.49

合计	7,829,180.79	1,275,834.49
----	--------------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6,158,868.19
合计	700,000.00	6,158,868.19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1,574,312.64	221,924,203.59
1至2年	631,847.71	806,663.81
2至3年	806,663.81	
合计	293,012,824.16	222,730,867.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40,115.19	1.52%	4,440,115.19	100.00%		806,663.81	0.36%	806,663.81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40,115.19	1.52%	4,440,115.19	100.00%		806,663.81	0.36%	806,663.8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572,708.97	98.48%	14,456,852.89	5.01%	274,115,856.08	221,924,203.59	99.64%	11,096,209.99	5.00%	210,827,993.60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288,572,708.97	98.48%	14,456,852.89	5.01%	274,115,856.08	221,924,203.59	99.64%	11,096,209.99	5.00%	210,827,993.60
合计	293,012,824.16	100.00%	18,896,968.08	6.45%	274,115,856.08	222,730,867.40	100.00%	11,902,873.80	5.34%	210,827,993.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440,115.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6,663.81	806,663.81	806,663.81	806,66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3,633,451.38	3,633,451.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6,663.81	806,663.81	4,440,115.19	4,440,115.1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902,873.80	5,992,414.65	96,171.63		1,097,851.26	18,896,968.08
合计	11,902,873.80	5,992,414.65	96,171.63		1,097,851.26	18,896,968.08

注：其他为受 2024 年 2 月完成并购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的影响，公司合并报表中新增被收购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5,778.00 元，境外子公司汇率变动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3.26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3,830,912.32	0.00	63,830,912.32	21.78%	3,479,483.52
第二名	25,606,498.71	0.00	25,606,498.71	8.74%	1,280,324.94
第三名	24,006,829.06	0.00	24,006,829.06	8.19%	1,200,341.45
第四名	17,916,602.98	0.00	17,916,602.98	6.11%	895,830.15
第五名	14,325,143.27	0.00	14,325,143.27	4.89%	716,257.16
合计	145,685,986.34	0.00	145,685,986.34	49.71%	7,572,237.22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11,604.32	3,795,441.78
应收账款	5,800,000.00	
坏账准备	-290,000.00	
合计	18,121,604.32	3,795,441.7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290,000.00				290,000.00
合计		290,000.00				290,000.0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462,822.79	8,786,406.35
合计	12,462,822.79	8,786,406.3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9,535,567.91	10,089,788.04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305,639.75	1,219,107.55
代缴电费款	589.30	1,081.80
其他往来款	135,758.28	32,712.97
应收出口退税	2,024,160.33	
合计	13,001,715.57	11,342,690.3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45,854.37	2,354,854.42
1 至 2 年	204,598.48	3,895,721.03
2 至 3 年	2,607,030.63	2,935,441.17
3 年以上	4,844,232.09	2,156,673.74
3 至 4 年	2,419,316.35	1,881,193.74
4 至 5 年	2,153,685.74	95,480.00
5 年以上	271,230.00	180,000.00
合计	13,001,715.57	11,342,690.3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01,715.57	100.00%	538,892.78	4.14%	12,462,822.79	11,342,690.36	100.00%	2,556,284.01	22.54%	8,786,406.35
其中：										
押金和保证金	9,535,567.91	73.34%	439,689.93	4.61%	9,095,877.98	10,089,788.03	88.95%	2,513,810.15	24.91%	7,575,977.8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305,639.75	10.04%	65,281.97	5.00%	1,240,357.78	1,219,107.55	10.75%	40,784.15	3.35%	1,178,323.40
代缴电费款	589.30	0.00%	29.47	5.00%	559.83	1,081.80	0.01%	54.09	5.00%	1,027.71
其他往来款	135,758.28	1.04%	6,787.91	5.00%	128,970.37	32,712.98	0.29%	1,635.62	5.00%	31,077.36
应收出口退税	2,024,160.33	15.58%	27,103.50	1.34%	1,997,056.83					
合计	13,001,715.57	100.00%	538,892.78	4.14%	12,462,822.79	11,342,690.36	100.00%	2,556,284.01	22.54%	8,786,406.3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56,284.01			2,556,284.0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122,310.28			2,122,310.28
本期转销	51,920.22			51,920.22
其他变动	156,839.27			156,839.2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8,892.78			538,892.7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	2,556,284.01		2,122,310.28	51,920.22	156,839.27	538,892.78
合计	2,556,284.01		2,122,310.28	51,920.22	156,839.27	538,892.7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1,920.2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51,920.22	因退租而无法收回的押金		否
合计		51,920.2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2,396,751.17	1-3 年	18.43%	97,228.71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15.38%	81,420.55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130,984.50	1-5 年	8.70%	39,573.42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25,640.00	4-5 年	7.89%	70,530.28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85%	6,695.00
合计		7,053,375.67		54.25%	295,447.96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98,957.01	99.51%	4,971,334.67	99.71%
1 至 2 年	19,225.81	0.49%	14,524.86	0.29%
合计	3,918,182.82		4,985,859.5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50,000.00	21.69%
第二名	462,344.97	11.80%
第三名	311,666.71	7.95%
第四名	228,615.00	5.83%
第五名	200,138.06	5.11%
合计	2,052,764.74	52.38%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070,750.08	6,430,565.27	17,640,184.81	22,055,758.47	5,765,327.84	16,290,430.63
在产品	16,352,510.23	330,254.04	16,022,256.19	17,286,785.97	418,838.35	16,867,947.62
库存商品	48,734,241.16	14,472,875.16	34,261,366.00	50,660,802.13	20,105,961.37	30,554,840.76
发出商品	10,687,657.09	1,697,379.46	8,990,277.63	16,919,748.39	1,664,276.99	15,255,471.40
委托加工物资	632,795.56		632,795.56	147,641.35		147,641.35
合计	100,477,954.12	22,931,073.93	77,546,880.19	107,070,736.31	27,954,404.55	79,116,331.7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65,327.84	7,901,998.09	661,832.45	7,898,593.11		6,430,565.27
在产品	418,838.35	388,471.31	102,271.82	579,327.44		330,254.04

库存商品	20,105,961.37	15,242,733.26	2,593,435.49	23,469,254.96		14,472,875.16
发出商品	1,664,276.99	1,122,487.38	972,228.90	2,061,613.81		1,697,379.46
合计	27,954,404.55	24,655,690.04	4,329,768.66	34,008,789.32		22,931,073.93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00,173,833.34	0.00
合计	100,173,833.34	0.00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18,915,737.81	17,099,647.58
企业所得税	25.49	1,869,172.29
其他预交税金		3,523.60
短期大额存单	50,057,000.00	30,022,500.00
合计	68,972,763.30	48,994,843.47

11、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民生银行东莞东城支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151,456,583.33	174,305.53			10,174,305.53	10,000,000.00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100,253,150.68	9,444.44			40,009,444.44	40,000,000.00			
合计	251,709,734.01	183,749.97			50,183,749.97	50,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民生银行东莞东城支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50%	2.50%	2027年04月20日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40,000,000.00	1.70%	1.70%	2026年12月27日						
民生银行东莞东城支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70%	2.70%	2025年01月20日	
民生银行东莞东城支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60,000,000.00	3.00%	3.00%	2025年12月20日	
民生银行东莞东城支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40,000,000.00	3.30%	3.30%	2025年12月20日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80%	2.80%	2026年11月29日	
合计	50,000,000.00					250,000,000.0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思迈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67,592.23	4,000,000.00		3,932,407.77		3,932,407.77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67,592.23	4,000,000.00		3,932,407.77		3,932,407.77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3,512,877.25				-1,069,569.26						12,443,307.99	
四川省星泽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771,349.85						2,228,650.15	
广东塑正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1,750,884.84						7,249,115.16	
MT Metals Pte. Ltd			802,620.00		-104,505.72						698,114.28	
小计	13,512,877.25		12,802,620.00		-3,696,309.67						22,619,187.58	
合计	13,512,877.25		12,802,620.00		-3,696,309.67						22,619,187.5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6,934,670.51	219,493,145.29
合计	246,934,670.51	219,493,145.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381,761.60	198,631,608.25	6,140,819.74	18,446,315.89	296,600,505.48
2.本期增加金额		69,668,297.21	1,016,629.10	5,252,236.06	75,937,162.37
(1) 购置		32,809,419.12	362,680.28	2,650,955.25	35,823,054.65
(2) 在建工程转入		26,340.02			26,340.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6,832,538.07	653,948.82	2,601,280.81	40,087,767.70
3.本期减少金额		5,243,362.78		292,275.34	5,535,638.12
(1) 处置或报废		5,243,362.78		292,275.34	5,535,638.12
4.期末余额	73,381,761.60	263,056,542.68	7,157,448.84	23,406,276.61	367,002,029.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90,355.61	60,219,424.35	2,347,194.55	9,250,385.68	77,107,360.19
2.本期增加金额	3,482,219.93	38,502,104.24	1,531,481.06	3,888,114.94	47,403,920.17
(1) 计提	3,482,219.93	22,088,624.64	1,274,935.95	3,266,368.96	30,112,149.48
(2) 企业合并增加		16,413,479.60	256,545.11	621,745.98	17,291,770.69
3.本期减少金额		4,167,674.34		276,246.80	4,443,921.14
(1) 处置或报废		4,167,674.34		276,246.80	4,443,921.14
4.期末余额	8,772,575.54	94,553,854.25	3,878,675.61	12,862,253.82	120,067,359.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609,186.06	168,502,688.43	3,278,773.23	10,544,022.79	246,934,670.51
2.期初账面价值	68,091,405.99	138,412,183.90	3,793,625.19	9,195,930.21	219,493,145.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资阳捷邦房屋建筑物	64,569,103.28	正在办理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1,259,633.73	52,895,885.86
合计	91,259,633.73	52,895,885.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977,354.79		977,354.79			
宜宾瑞泰碳纳米管和 CNT 导电浆料工业园建设项目	90,282,278.94		90,282,278.94	52,895,885.86		52,895,885.86
合计	91,259,633.73		91,259,633.73	52,895,885.86		52,895,885.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宜宾瑞泰碳纳米管和 CNT 导电浆料工业园建设项目	152,058,577.30	52,895,885.86	37,386,393.08			90,282,278.94	59.37%	未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152,058,577.30	52,895,885.86	37,386,393.08			90,282,278.9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911,983.26	665,812.94	71,577,796.20
2.本期增加金额	22,690,787.91		22,690,787.91
(1) 租入	12,405,355.76		12,405,355.76
(2) 企业合并增加	10,285,432.15		10,285,432.15
3.本期减少金额	6,319,221.82	665,812.94	6,985,034.76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665,812.94	665,812.94
(2) 其他减少	6,319,221.82		6,319,221.82
4.期末余额	87,283,549.35		87,283,549.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922,109.07	610,328.43	34,532,437.50
2.本期增加金额	24,576,579.09	55,484.51	24,632,063.60
(1) 计提	18,536,320.62	55,484.51	18,591,805.13
(2) 企业合并增加	6,040,258.47		6,040,258.47
3.本期减少金额	4,756,203.43	665,812.94	5,422,016.37
(1) 处置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665,812.94	665,812.94
(2) 其他减少	4,756,203.43		4,756,203.43
4.期末余额	53,742,484.73		53,742,484.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541,064.62		33,541,064.62
2.期初账面价值	36,989,874.19	55,484.51	37,045,358.70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849,704.48	4,065,010.00		5,953,382.73	37,868,097.21
2.本期增加金额		3,226,243.63		2,086,027.13	5,312,270.76

置	(1) 购				1,858,947.49	1,858,947.49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226,243.63		227,079.64	3,453,323.27
	3.本期减少 金额				4,197.64	4,197.64
	(1) 处 置					
	(2) 其他减少				4,197.64	4,197.64
	4.期末余额	27,849,704.48	7,291,253.63		8,035,212.22	43,176,170.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26,317.12	275,956.67		1,678,357.60	3,080,631.39
	2.本期增加 金额	557,052.36	851,184.00		1,430,659.45	2,838,895.81
	(1) 计 提	557,052.36	851,184.00		1,360,683.05	2,768,919.41
	(2) 企业合并增 加				69,976.40	69,976.40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1,683,369.48	1,127,140.67		3,109,017.05	5,919,527.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3,383,083.33			3,383,083.33
	(1) 计 提		3,383,083.33			3,383,083.33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3,383,083.33			3,383,083.3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6,166,335.00	2,781,029.63		4,926,195.17	33,873,559.80
	2.期初账面 价值	26,723,387.36	3,789,053.33		4,275,025.13	34,787,465.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20,626,849.35					20,626,849.35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62,239,943.74				62,239,943.74
合计	20,626,849.35	62,239,943.74				82,866,793.0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5,889,160.82	14,737,688.53				20,626,849.35
合计	5,889,160.82	14,737,688.53				20,626,849.3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碳纳米管加工业务	是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商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紧固件及紧固件涂胶业务	是

其他说明

1、商誉系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收购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时形成的，本年计提 14,737,688.53 元系经过管理层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25)第 0647 号资产评估报告基础进行评估确定的。

2、商誉系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收购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时形成的，本年未计提减值准备系经过管理层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25）第 0787 号报告为基础进行评估确定的。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30,087,160.50	1,118,666.25	14,737,688.53	5 年	以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注1}	增长率： 0.00% 利润率： 10.77% 折现率： 11.51%	与预测期后期保持相同
稳固实业商誉资产组	138,272,088.30	150,270,355.36	0.00	5 年	以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注2}	增长率： 0.00% 利润率： 19.89% 折现率： 13.23%	与预测期后期保持相同
合计	168,359,248.80	151,389,021.61	14,737,688.53				

注 1：资产组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过往营业收入基数较低，故预计 2025 年的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532.21%，2026 至 2029 年预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0%、18%、16%、14%，预测期间的利润率为-23.33%、-10.80%、-1.46%、5.17%、10.98%，折现率为 11.51%。

注 2：稳固实业商誉资产组：预计 2025 年至 2029 年的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4.03%、12.08%、9.62%、6.27%、4.94%，预测期间的利润率为 14.87%、17.29%、19.11%、19.74%、19.66%，折现率为 13.23%。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时无业绩承诺。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时无业绩承诺。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修缮工程	17,216,911.46	9,770,086.31	14,205,383.84	214,898.24	12,566,715.69
合计	17,216,911.46	9,770,086.31	14,205,383.84	214,898.24	12,566,715.69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92,148.67	3,352,168.80	27,364,221.01	4,124,285.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306.40	7,095.96	431,055.52	64,658.33
可抵扣亏损	223,607,865.03	39,064,911.43	152,912,440.72	27,272,420.59
递延收益	3,837,271.01	552,773.98	3,336,484.26	471,055.97
租赁负债	32,670,970.05	5,488,910.89	39,640,717.22	7,213,043.18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084,950.00	179,016.75	870,287.93	132,863.69
信用减值损失	19,696,231.00	3,066,681.31	14,363,084.82	2,291,660.06
股权激励	7,001,950.52	1,088,993.0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932,407.77	196,620.39		
合计	313,271,100.45	52,997,172.56	238,918,291.48	41,569,987.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543,059.87	618,355.88	4,127,411.40	206,370.5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3,741.88	26,629.23	996,950.96	156,768.9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20,449.57	213,067.43	1,705,935.37	255,890.31
使用权资产	33,100,743.31	5,563,143.91	37,045,358.70	6,763,631.83
合计	41,247,994.63	6,421,196.45	43,875,656.43	7,382,661.6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47,109.91	686,256.53
可抵扣亏损	59,251,583.87	42,556,386.05
合计	60,998,693.78	43,242,642.58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项	25,667,759.23		25,667,759.23	5,515,653.88		5,515,653.88
预付投资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5,667,759.23		75,667,759.23	5,515,653.88		5,515,653.88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94,119.85	3,194,119.85	保证金	使用受限	2,130,086.53	2,130,086.53	保证金	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6,158,868.19	6,158,868.19	票据未终止确认	使用受限	886,110.39	886,110.39	票据未终止确认	使用受限
应收款项融资	5,800,000.00	5,51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使用受限				
合计	15,152,988.04	14,862,988.04			3,016,196.92	3,016,196.92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800,000.00	
保证借款	46,800,000.00	44,600,000.00
信用借款	114,069,483.58	89,119.28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3,800,000.00	17,730,000.00
合计	180,469,483.58	62,419,119.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保证借款的担保情况详见本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4、关联交易情况”之“(2) 关联担保情况”。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4,950.00	870,287.93
其中：		
远期结汇合约	1,084,950.00	870,287.93
其中：		
合计	1,084,950.00	870,287.93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0	0.00
合计	3,500,000.00	0.00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8,540,914.70	127,776,360.67
1-2年（含2年）	324,086.45	779,730.47
2-3年	380,528.00	
合计	179,245,529.15	128,556,091.14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477,829.01	2,111,748.86
合计	3,477,829.01	2,111,748.8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员工报销款	1,407,773.66	568,617.11
员工互助款	563,111.47	518,999.60
保证金	75,650.00	131,000.00
电费	395,684.56	388,363.42
食堂费用	336,015.82	320,542.90
其他往来款	699,593.50	184,225.83
合计	3,477,829.01	2,111,748.86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30,649.25	2,811,796.79
合计	530,649.25	2,811,796.79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597,046.08	229,324,234.27	225,308,263.26	25,613,017.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96	14,234,421.87	14,159,893.11	74,577.72
三、辞退福利		1,415,094.79	1,399,194.26	15,900.53
合计	21,597,095.04	244,973,750.93	240,867,350.63	25,703,495.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69,048.40	207,640,877.96	203,648,063.43	25,561,862.93
2、职工福利费		8,510,970.16	8,510,970.16	
3、社会保险费		5,719,994.77	5,712,672.45	7,322.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01,462.73	4,694,519.05	6,943.68
工伤保险费		742,799.71	742,475.79	323.92
生育保险费		275,732.33	275,677.61	54.72
4、住房公积金	6,841.13	6,101,399.75	6,068,928.98	39,311.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56.55	1,350,991.63	1,367,628.24	4,519.94
合计	21,597,046.08	229,324,234.27	225,308,263.26	25,613,017.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687,416.49	13,613,422.11	73,994.38
2、失业保险费	48.96	547,005.38	546,471.00	583.34
合计	48.96	14,234,421.87	14,159,893.11	74,577.72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

单位：元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计算依据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399,194.26	15,900.53	协商确定
合计	1,399,194.26	15,900.53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0,607.92	60,599.76
企业所得税	3,467,202.33	33.34
个人所得税	419,224.50	464,634.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364.56	109,565.52
教育费附加	61,660.53	54,134.23
地方教育附加	52,014.41	36,522.82
印花税	126,691.58	92,382.77
合计	5,000,765.83	817,873.13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36,569.42	14,228,687.84
合计	14,036,569.42	14,228,687.84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	6,158,868.19	836,110.39
待转销项税额	197.99	10,941.57
合计	6,159,066.18	847,051.96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0.00
合计	10,000,000.00	0.00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2,975,201.46	39,640,717.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36,569.42	-14,228,687.84
合计	18,938,632.04	25,412,029.38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合计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政府补助”。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192,828.00						72,192,828.00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3,110,026.74			1,073,110,026.74
其他资本公积		7,186,085.52		7,186,085.52
合计	1,073,110,026.74	7,186,085.52		1,080,296,112.26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3,600,865.14		13,600,865.14
合计	0.00	13,600,865.14		13,600,865.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所增加的库存股。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转入 损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32,407.77			-196,620.39	-3,735,787.38	-3,735,78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32,407.77			-196,620.39	-3,735,787.38	-3,735,787.3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9,493.77	-146,206.69				-146,206.69	-395,700.4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9,493.77	-146,206.69				-146,206.69	-395,700.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9,493.77	-4,078,614.46			-196,620.39	-3,881,994.07	-4,131,487.84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225,292.07			19,225,292.07
合计	19,225,292.07			19,225,292.07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205,323.30	244,059,773.6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7,205,323.30	244,059,773.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48,460.60	-55,803,41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73,903.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359,325.60	28,877,131.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497,537.10	157,205,323.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2,406,833.34	575,267,351.15	664,565,330.63	524,837,558.60
其他业务	10,398,405.55	5,531,201.86	13,628,243.59	7,094,587.54
合计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678,193,574.22	531,932,146.1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92,805,238.89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678,193,574.22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前）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398,405.55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13,628,243.59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1%		2.0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398,405.55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13,628,243.59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398,405.55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13,628,243.59	主要为模具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82,406,833.34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664,565,330.63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其中：				
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	726,645,124.43	526,515,719.00	726,645,124.43	526,515,719.00
碳纳米管	55,761,708.91	48,751,632.15	55,761,708.91	48,751,632.15

其他业务	10,398,405.55	5,531,201.86	10,398,405.55	5,531,201.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其中：				
境外销售	537,442,876.90	393,907,434.41	537,442,876.90	393,907,434.41
境内销售	255,362,361.99	186,891,118.60	255,362,361.99	186,891,118.6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其中：				
主营业务在某一时点确认	782,406,833.34	575,267,351.15	782,406,833.34	575,267,351.15
其他业务在某一时点确认	10,398,405.55	5,531,201.86	10,398,405.55	5,531,201.8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其中：				
分销	1,776,787.61	1,278,929.04	1,776,787.61	1,278,929.04
直销	791,028,451.28	579,519,623.97	791,028,451.28	579,519,623.97
合计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792,805,238.89	580,798,553.01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0,242.51	1,755,810.84
教育费附加	998,525.07	819,699.79
房产税	695,848.26	692,107.20
土地使用税	327,639.10	265,407.18
车船使用税	1,720.80	660.00
印花税	525,829.47	431,011.53
地方教育附加	668,716.66	557,379.06
其他	703,051.25	529,261.62
合计	5,971,573.12	5,051,337.22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440,764.04	51,346,782.83
折旧与摊销	19,418,951.10	17,014,241.25
股权激励	7,186,085.52	

中介咨询服务费	6,486,060.40	4,857,192.92
房租及水电费	4,585,535.79	4,882,026.24
办公费	3,742,495.97	4,013,949.29
业务招待费	3,542,158.61	3,903,926.26
差旅费	2,885,071.52	3,635,741.76
车辆使用费	1,883,284.63	1,449,926.00
环境保护与清洁费	1,650,506.27	1,058,176.53
装修及维修费	613,099.79	623,922.56
其他费用	2,350,915.02	2,534,751.50
合计	112,784,928.66	95,320,637.14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76,578.31	26,885,508.20
业务招待费	5,377,895.27	5,528,842.61
差旅费	1,511,191.49	2,546,615.89
车辆使用费	930,265.54	910,818.35
折旧与摊销	522,786.42	302,051.18
办公费	311,115.39	388,764.59
其他费用	2,386,125.20	3,097,911.12
合计	39,715,957.62	39,660,511.94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173,812.92	33,351,518.84
物料消耗	16,843,959.32	17,304,311.36
折旧与摊销	3,876,857.92	3,426,344.50
其他费用	2,048,586.66	1,358,161.52
合计	57,943,216.82	55,440,336.22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64,411.09	2,317,160.48
减：利息收入	2,478,882.60	2,115,586.89
承兑汇票贴息	73,257.38	
汇兑损益	-7,182,281.81	-1,050,968.73
手续费及其他	344,162.14	262,149.3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768,861.51	2,150,024.44
合计	-4,510,472.29	1,562,778.60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35,822.14	725,090.1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339,163.49	16,455,823.16
合计	6,474,985.63	17,180,913.32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852.42	-917,84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远期结汇合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1,750.00	472,047.00
交易性金融负债-远期结汇合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4,662.07	-870,287.93
合计	-1,000,264.49	-1,316,089.97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其中：远期外汇合约	-696,412.07	-398,240.93
理财产品	-303,852.42	-917,849.04
合计	-1,000,264.49	-1,316,089.97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96,309.67	-608,114.2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014,161.21	19,203,380.57
远期结汇产生的投资收益	-775,764.23	-16,551,243.52
合计	9,542,087.31	2,044,022.79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96,243.02	6,833,052.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2,310.28	-1,205,853.1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90,000.00	
合计	-4,063,932.74	5,627,199.36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227,291.91	-33,945,098.79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383,083.33	
十、商誉减值损失	-14,737,688.53	-5,889,160.82
合计	-39,348,063.77	-39,834,259.61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1,653.00	111,859.44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76,318.49	
合计	87,971.49	111,859.44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盈利得	5,339.24		5,339.2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05,407.93	25,200.00	105,407.93
并购负商誉形成的利得	140,080.81		140,080.81
其他	28,840.63	151,674.85	28,840.63
合计	279,668.61	176,874.85	279,668.61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96,748.41	964,376.87	796,748.41
滞纳金支出	19,096.26		19,096.26
其他	151,838.16	287,457.76	151,838.16
合计	967,682.83	1,251,834.63	967,682.83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46,141.90	301,954.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19,623.34	-8,846,861.29
合计	-6,873,481.44	-8,544,906.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893,748.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7,801.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07,349.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561.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65,442.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62,659.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7,596.0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538,770.59
加计扣除的技术开发费用	-9,458,842.8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424,632.84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873,481.44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17,803.09	2,115,586.89
政府补助	6,067,309.17	19,517,223.16
往来款项及其他	2,894,649.22	795,924.11
合计	11,379,761.48	22,428,734.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47,718,005.81	40,085,926.05
往来款项及其他	561,027.64	3,545,571.70
合计	48,279,033.45	43,631,497.7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	1,356,282,942.71	2,416,267,813.22
收到远期结汇保证金		504,500.31
合计	1,356,282,942.71	2,416,772,313.5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赎回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	1,356,282,942.71	2,416,267,813.22
合计	1,356,282,942.71	2,416,267,813.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1,252,000,000.00	2,291,000,000.00
支付远期结汇合约的投资损失	1,992,893.48	24,704,088.18
合计	1,253,992,893.48	2,315,704,088.1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80,478,801.08	84,360,735.41
取得子公司与并购意向金支付的现金	117,843,981.02	12,716,360.96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1,252,000,000.00	2,291,000,000.00
支付远期结汇合约的投资损失	1,992,893.48	24,704,088.18
合计	1,452,315,675.58	2,412,781,184.5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4,308,100.35	15,762,086.88
股权回购款	13,600,865.14	
合计	37,908,965.49	15,762,08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2,419,119.28	199,496,875.64	24,708,243.48	106,154,754.82		180,469,483.58
长期借款	0.00	10,000,000.00	6,222.22	6,222.22		10,0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40,717.22		17,642,584.59	24,308,100.35		32,975,201.46

合计	102,059,836.50	209,496,875.64	42,357,050.29	130,469,077.39		223,444,685.04
----	----------------	----------------	---------------	----------------	--	----------------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020,267.40	-59,490,580.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411,996.51	34,207,060.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112,149.48	25,213,361.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591,805.13	16,020,233.79
无形资产摊销	2,768,919.41	1,705,761.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05,383.84	8,583,00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971.49	-111,859.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6,748.41	964,376.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3,640.30	1,316,089.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37,668.47	5,254,57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42,087.31	-2,044,02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27,184.82	-5,982,22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1,465.16	-2,864,638.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2,782.19	-11,528,88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581,490.78	161,795,586.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798,535.20	-26,049,924.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9,161.98	146,987,913.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3,512,345.07	298,875,614.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875,614.76	214,082,046.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3,269.69	84,793,568.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7,165,929.00
其中：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94,984,757.81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181,171.1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124,567.98
其中：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0,690,719.57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1,433,848.41
购买日后增资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5,041,361.02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3,512,345.07	298,875,614.76
其中：库存现金	9,90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469,125.63	298,860,80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310.80	14,807.9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512,345.07	298,875,614.76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4,030,006.23
其中：美元	10,193,250.91	7.1884	73,273,164.84
欧元			
港币	265,735.82	0.9260	246,071.37

日元	71.00	0.0462	3.28
越南盾	1,810,818,597.00	0.0003	510,766.74
应收账款			171,625,346.94
其中：美元	23,853,632.47	7.1884	171,469,451.65
欧元			
港币	9,080.00	0.9260	8,408.08
越南盾	522,885,614.00	0.0003	147,487.2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705,449.92
其中：美元	21,748.14	7.1884	156,334.33
越南盾	9,037,365,969.00	0.0003	2,549,115.59
应付账款			9,474,297.15
其中：美元	1,130,576.86	7.1884	8,127,038.70
越南盾	4,776,428,228.00	0.0003	1,347,258.45
应付职工薪酬			1,702,305.81
其中：美元	164,174.71	7.1884	1,180,153.49
港币	49,000.00	0.9260	45,374.00
越南盾	1,690,319,641.91	0.0003	476,778.32
其他应付款			670,482.20
其中：美元	76,448.89	7.1884	549,545.20
港币	70,000.00	0.9260	64,820.00
越南盾	198,951,285.00	0.0003	56,117.00
短期借款			72,607.94
其中：美元	10,100.71	7.1884	72,607.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要境外经营实体为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该重要境外经营实体主要经营地为越南，其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选择该记账本位币的原因为当地法律法规所要求。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173,812.92	33,351,518.84
物料消耗	16,843,959.32	17,304,311.36
折旧与摊销	3,876,857.92	3,426,344.50
其他费用	2,048,586.66	1,358,161.52
合计	57,943,216.82	55,440,336.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943,216.82	55,440,336.22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9日	94,984,757.81 ^注	55.00%	购买股权及增资	2024年02月29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75,565,367.08	3,434,473.62	1,799,281.82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024年05月31日	2,181,171.19	55.00%	购买股权	2024年05月31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60,891.85	-705,621.01	-1,161,829.66

注：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股权取得成本含并购日支付的 30,000,000.00 元增资款。

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为持续计量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计量后的净利润。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现金	94,984,757.81	2,181,171.1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4,984,757.81	2,181,171.1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744,814.07	2,321,252.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2,239,943.74	-140,080.8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系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25)第 0787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基准确定。

2)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系以购买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基准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0,689,578.82	40,690,719.57	19,345.05	19,345.05
应收款项	20,819,781.96	20,819,781.96	39,135.86	39,135.86
存货	11,163,670.53	8,911,187.52	65,573.90	65,573.90
固定资产	21,171,338.32	18,739,519.72	3,588,755.48	3,588,755.48
无形资产	1,409,601.28	157,103.24		
应收账款融资	70,000.00	70,000.00		
预付款项	277,008.50	277,008.50	23,860.50	23,860.50
其他应收款	859,542.63	859,542.63	96,149.38	96,149.38
其他流动资产	764,950.17	764,950.17	451,762.07	451,762.07
使用权资产	3,600,413.45	3,600,413.45	638,309.32	638,309.32
长期待摊费用	712,449.12	485,818.18	373,142.77	373,14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7,490.38	1,167,49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881.00	167,881.00		
资产类项目总计	102,873,706.16	96,711,416.32	5,296,034.33	5,296,034.33
负债：				
借款	22,029,936.09	22,029,936.09		
应付款项	14,176,533.50	14,176,533.50	242,364.66	242,36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0,062.01	540,062.01		
合同负债	472,286.93	472,286.93		
应付职工薪酬	2,353,970.89	2,353,970.89	16,712.02	16,712.02
应交税费	187,397.91	187,397.91	703.86	703.86
其他应付款	238,046.84	238,046.84	323,725.84	323,72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2,161.44	2,172,161.44	350,361.40	350,361.40
其他流动负债	181,502.89	181,502.89		
租赁负债	985,782.08	985,782.08	141,708.37	141,708.37
负债合计	43,337,680.58	43,337,680.58	1,075,576.15	1,075,576.15

净资产	59,536,025.58	53,373,735.74	4,220,458.18	4,220,458.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9,536,025.58	53,373,735.74	4,220,458.18	4,220,458.1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昆山市	昆山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昆山市	昆山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5,072,678.00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76.98%		投资设立
宜宾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宜宾市	宜宾市	制造业		76.98%	投资设立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65.00%		投资设立
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资阳市	资阳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4,347,568.00 万越南盾	越南	越南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J.POND INDUSTRY (HK) CO.,LIMITED	200.00 万港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J.POND CORP.	100.0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J.POND INDUSTRY (SINGAPORE) PTE.LTD.	5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7,604,490.00	咸阳市	咸阳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捷邦致远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WENGU VIET NAM HIGH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7,630,978.00 万越南盾	越南	越南	制造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32,052,174.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索力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5,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稳固密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1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稳中密封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28.05%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	23.02%	-953,432.33		-2,795,445.82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45.00%	1,607,698.94		27,475,536.61

注：上表中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系按照瑞泰新材少数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 7.20%确定。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3,923,968.97	179,280,902.87	243,204,871.84	204,074,657.07	3,473,597.52	207,548,254.59	40,798,185.21	137,189,871.42	177,988,056.63	124,601,002.30	5,207,234.73	129,808,237.03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61,221,216.82	33,340,148.08	94,561,364.90	29,804,453.33	3,225,010.77	33,029,464.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09,530.26	-13,242,078.62	-13,242,078.62	-16,068,829.45	25,700,038.86	-30,268,560.07	-30,268,560.07	53,531,844.58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75,565,367.08	6,198,165.06	6,198,165.06	-5,945,776.24				

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单体审定财务数据。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制造业		34.78%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298,567.43	6,059,629.97
非流动资产	17,564,654.00	20,251,475.26
资产合计	23,863,221.43	26,311,105.23
流动负债	5,108,047.85	4,480,919.2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108,047.85	4,480,919.25
净资产	18,755,173.58	21,830,185.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755,173.58	21,830,185.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523,049.37	7,592,538.6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443,307.99	13,512,877.2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459,184.03	11,108,010.02
净利润	-3,075,012.40	-1,009,364.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1,135,822.14	725,090.16
其他收益	5,339,163.49	16,455,823.16
合计	6,474,985.63	17,180,913.32

其他说明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补贴款(CAD 软件)		1,064,608.85	112,064.10	952,544.75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	125,301.49		28,460.04	96,841.45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倍增）	128,955.50		29,290.68	99,664.82
资阳捷邦产业扶持资金	6,474,999.94		350,000.04	6,124,999.90
2023 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788,060.60		328,007.28	2,460,053.32
锂电池负极材料连续石墨化提纯工艺研发	78,166.68		14,000.00	64,166.68
超高纯石墨粉物理法连续提纯工艺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95,999.99		32,000.00	63,999.99
氢燃料用双极板研发生产项目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合计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量

单位：元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补贴款(CAD 软件)		1,064,608.85	112,064.10		952,544.75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	125,301.49		28,460.04		96,841.45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倍增）	128,955.50		29,290.68		99,664.82	其他收益
资阳捷邦产业扶持资金	6,474,999.94		350,000.04		6,124,999.90	其他收益
2023 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788,060.60		328,007.28		2,460,053.32	其他收益
锂电池负极材料连续石墨化提纯工艺研发	78,166.68		14,000.00		64,166.68	其他收益
超高纯石墨粉物理法连续提纯工艺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95,999.99		32,000.00		63,999.99	其他收益
氢燃料用双极板研发生产项目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9,811,484.20	1,064,608.85	913,822.14		9,962,270.91	

3)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8 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资金	57,750.72	57,750.72	其他收益
2022 年省级第三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22,000.00		其他收益
2023 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328,007.28	273,339.40	其他收益
CAD 软件补助收益	112,064.10		其他收益
锂电池负极材料连续石墨化提纯工艺研发	14,000.00		其他收益
氢燃料用双极板研发生产项目	20,000.00	13,333.33	其他收益
石墨粉连续提纯工艺技术研发项目	32,000.00	30,666.67	其他收益
资阳捷邦产业扶持资金	350,000.04	350,000.04	其他收益
资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升规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1,135,822.14	725,090.1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1 年昆山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及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一次性奖励		9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6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昆山开发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发展资金		18,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助力外贸企业纾困解难资金		1,200.00	其他收益
2023 年东莞市“促升规、稳在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项目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24 年东莞市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		其他收益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98,700.82	97,547.4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常平镇国库支付中心批量转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15,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常平镇国库支付中心批量转一般性岗位补贴		15,6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常平镇国库支付中心批量转用人单位招用就业困难补贴		55,667.54	其他收益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省级制	460,290.00		其他收益

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规上工业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72,605.03	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创新型企业研发投入补助		470,436.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补助		5,403.42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国家、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碳材料在塑料中的高效分散及应用研究”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松山湖 2024 年第一期硕博联合培养资助项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局-技术研发政策第五批资助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商务与投资促进局 2023 年度松山湖知识产权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区 2023 年“稳增长、开门红”建设项目投资奖励		21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松山湖高新区知识产权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捷邦科技 2023 年松山湖鼓励企业上市挂牌奖励		9,361,320.00	其他收益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60,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贴款		170,5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苏州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一次性扩岗补助		9,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9,803.23		其他收益
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苏州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奖励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本质安全提升综合奖补	50,000.00		其他收益
扩岗补贴	12,909.66		其他收益
临沪科创产业高地政策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 2024 年招用脱贫人口就业扣减增值税	337,350.00		其他收益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补贴	437,900.00		其他收益
市科技局 2022 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收到一次性留工补助东莞市		4,500.00	其他收益
松山湖科技企业培育政策 2022 年度第二批资助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松山湖科技企业培育政策 2023 年第一		50,000.00	其他收益

批资助资金			
松山湖支持技术研发政策资助资金		1,100,000.00	其他收益
松山湖支持企业融资发展实施办法第二批资助资金（科技保险补贴）	1,239,913.00		其他收益
梯度培养奖励	153,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返还款	170,934.22	35,037.43	其他收益
小微企业社保补贴	4,807.26	4,256.34	其他收益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13,5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留工补助		394,75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加计扣减	226,555.30		其他收益
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代发社保专户扩岗补助	5,000.00	1,500.00	其他收益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促进局	71,00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5,339,163.49	16,455,823.16	
合 计	6,474,985.63	17,180,913.3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包括利率互换和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公司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86,706,464.92			286,706,46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211,348.54		251,211,348.54
应收票据	7,829,180.79			7,829,180.79
应收账款	274,115,856.08			274,115,856.08
应收款项融资			18,121,604.32	18,121,604.32
其他应收款	12,462,822.79			12,462,822.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173,833.34	100,173,833.34
其他流动资产			50,057,000.00	50,057,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50,183,749.97	50,183,74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592.23	67,592.23
合计	581,114,324.58	251,211,348.54	218,603,779.86	1,050,929,452.98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01,005,701.29			301,005,70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996,950.96		260,996,950.96
应收票据	1,275,834.49			1,275,834.49
应收账款	210,827,993.60			210,827,993.60
应收款项融资			3,795,441.78	3,795,441.78
其他应收款	8,786,406.35			8,786,406.35
其他流动资产			30,022,500.00	30,02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251,709,734.01	251,709,73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521,895,935.73	260,996,950.96	289,527,675.79	1,072,420,562.48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80,469,483.58	180,469,483.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4,950.00		1,084,950.00
应付账款		179,245,529.15	179,245,529.15
其他应付款		3,477,829.01	3,477,82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36,569.42	14,036,569.42
其他流动负债		6,158,868.19	6,158,868.19
租赁负债		18,938,632.04	18,938,632.04
合计	1,084,950.00	402,326,911.39	403,411,861.39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62,419,119.28	62,419,119.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870,287.93		870,287.93
应付账款		128,556,091.14	128,556,091.14
其他应付款		2,111,748.86	2,111,74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28,687.84	14,228,687.84
其他流动负债		836,110.39	836,110.39

租赁负债		25,412,029.38	25,412,029.38
合计	870,287.93	233,563,786.89	234,434,074.82

（二）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信用风险

本公司坚持与经评审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信用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风险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公司会持续对应收账款进行管控，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等。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本公司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收入大于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造成外币资产结余较大。本公司涉及的外币主要为美元，为最大程度的降低外汇影响，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同时密切关注汇率变动，主要采取措施有：1.合理安排采购进口材料或设备；2.合理安排外币借款；3.适时购买远期结汇，锁定未来结汇汇率。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211,348.54		251,211,348.5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211,348.54		251,211,348.54
（二）其他债权投资		50,183,749.97		50,183,749.97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592.23	67,592.23
（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173,833.34		100,173,833.34

(五) 其他流动资产		50,057,000.00		50,057,000.00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8,121,604.32	18,121,604.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1,625,931.85	18,189,196.55	469,815,128.4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4,950.00		1,084,95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084,950.00		1,084,95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存在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以投资成本加预计收益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承兑人具有较高信用的银行承兑汇票，通过背书转让、贴现、到期解付等收回投资。期末票据面值与公允价值相近，以票据面值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财务状况出现资不抵债情况，所以公司按被投资企业账面净资产及对应公司享有的净资产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等	10,000,000 元	55.41%	55.4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捷邦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55.41% 的股权。杨巍、辛云峰、殷冠明拥有本公司 62.45% 表决权，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巍、辛云峰、殷冠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林琼珊	董事、副总经理
李真圣	独立董事
罗书章	独立董事
蔡荣鑫	独立董事
CHIANG HWAI HAI（江怀海）	总经理
胡宗维	副总经理
冯明珍	副总经理
李统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潘昕	财务总监
蒋成建	监事会主席
杨成	监事
谢占峰	职工代表监事
深圳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东莞众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辛云峰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欣怡君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杨巍参股的企业
深圳市信诺汇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杨巍参股的企业
深圳市轩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杨巍参股的企业
广州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林琼珊控制的企业
共青城捷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林琼珊控制的企业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李真圣在该企业担任董事、总经理
香港赛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李真圣在该企业担任董事长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李真圣在该企业担任董事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李真圣在该企业担任董事长
英属维尔京群岛商智行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CHIANG HWAI HAI（江怀海）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恒精达科技有限公司	冯明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2,487,071.65	18,000,000.00	否	3,313,979.84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费	26,845.93	2,000,000.00	否	0.00
英属维尔京群岛商智行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顾问费用				430,320.00
深圳市恒精达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费	42,298.67		否	
深圳市恒精达科技有限公司	模具	148,000.00		否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辛云峰、杨巍	注 1	2022 年 04 月 06 日	注 2	否
辛云峰、杨巍	5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16 日	2025 年 08 月 13 日	否
李召平	6,905,132.36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5 年 02 月 02 日	否

注 1：2022 年 3 月 3 日汇丰银行东莞分行与捷邦科技签订借款的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 5,000.00 万元。2022 年 3 月 3 日汇丰银行东莞分行与瑞泰新材签订借款的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 3,000.00 万元，包含在捷邦科技授信额度 5,000.00 万元中。2022 年 4 月 6 日汇丰银行东莞分行与杨巍、辛云峰签订保证合同，为捷邦科技、瑞泰新材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7,000.00 万元，其中 5,500.00 万元系用于借款的担保，另外 1,500.00 万元系用于开展衍生产品交易的担保。2023 年 9 月 11 日汇丰银行东莞分行与捷邦科技签订保证合同，为瑞泰新材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300.00 万元，包含在上述 5,500.00 万元担保中。

注 2：汇丰银行担保“终止日”指就每一保证人而言，以下日期孰早：银行收到保证人的终止通知后满一个日历月之日；和银行据本保证书向保证人索偿日或银行不时自行确定的其它日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下的借款余额为 980.00 万元。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133,048.85	10,625,379.01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国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29,654.42	1,257,320.00
其他应付款	冯明珍	9,577.10	
其他应付款	胡宗维	2,531.05	
其他应付款	CHIANG HWAI HAI（江怀海）	32,110.49	
其他应付款	李统龙	13,285.05	
其他应付款	林琼珊	2,065.00	
其他应付款	辛云峰	11,624.8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750,000	25,498,000.00					65,000	602,680.00
合计	2,750,000	25,498,000.00					65,000	602,68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测算日用该模型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公允价值进行预测算。董事会已确定 2024 年 5 月 31 日作为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和股票期权的首次授权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2024 年股权激励重要参数有估值基准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数量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186,085.52

2、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7,186,085.52	
合计	7,186,085.52	

其他说明：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0,800.00 万元收购王友春、王志超、张亮旗、深圳市赛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王辉、张家港深投控赛格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创新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安盈同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美格智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粤海银瓶发展有限公司、新余暄昊常胜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安洁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海口市国盈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3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东莞赛诺高德蚀刻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购赛诺高德 51%股权事项中的部分股权交割工作已完成,公司已受让赛诺高德 12 名股东合计所持有的赛诺高德 49.90%的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为 1,812.0884 万元)。上述事项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赛诺高德 49.90%的股权,成为赛诺高德单一最大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部分股东持有的赛诺高德 1.10%股权交割尚需办理国有资产交易相关手续,目前正常推进中。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赛诺高德已依照《公司法》及其《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并完成赛诺高德新一届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改选,改选后赛诺高德董事会过半数董事及财务总监将由公司委派,公司已完成对赛诺高德形成实质控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4,110,865.75	161,976,410.75
1至2年	450,630.22	
合计	114,561,495.97	161,976,410.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451.38	3.17%	3,633,451.38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451.38	3.17%	3,633,451.3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928,044.59	96.83%	4,586,682.84	4.13%	106,341,361.75	161,976,410.75	100.00%	5,210,702.50	3.22%	156,765,708.25
其中：										
应收客户	91,277,198.81	79.68%	4,586,682.84	5.03%	86,690,515.97	104,214,050.24	64.34%	5,210,702.50	5.00%	99,003,347.7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650,845.78	17.15%			19,650,845.78	57,762,360.51	35.66%			57,762,360.51
合计	114,561,495.97	100.00%	8,220,134.22	7.18%	106,341,361.75	161,976,410.75	100.00%	5,210,702.50	3.22%	156,765,708.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633,451.3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3,633,451.38	3,633,451.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3,451.38	3,633,451.3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10,702.50	3,009,431.72				8,220,134.22
合计	5,210,702.50	3,009,431.72				8,220,134.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2,625,839.52		42,625,839.52	37.21%	2,421,291.98
第二名	15,907,506.69		15,907,506.69	13.89%	795,375.33
第三名	9,651,743.30		9,651,743.30	8.42%	482,587.17
第四名	9,466,633.63		9,466,633.63	8.26%	
第五名	7,295,035.53		7,295,035.53	6.37%	364,751.78
合计	84,946,758.67		84,946,758.67	74.15%	4,064,006.2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40,408.33	382,333.24
应收股利	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22,464,793.22	249,553,568.72
合计	323,105,201.55	269,935,901.96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关联借款利息	640,408.33	382,333.24
合计	640,408.33	382,333.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
合计	0.00	20,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1,543,754.67	1,428,554.67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00,433.65	548,692.24
其他往来款	5,000.00	1,725.6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18,538,272.07	248,227,189.57
应收出口退税	2,021,133.33	
合计	322,608,593.72	250,206,162.0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6,781,289.52	159,851,257.88
1 至 2 年	145,510,000.00	89,119,711.70
2 至 3 年	89,119,711.70	52,900.00
3 年以上	1,197,592.50	1,182,292.50
3 至 4 年	15,300.00	1,182,292.50
4 至 5 年	1,182,292.50	
合计	322,608,593.72	250,206,162.0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608,593.72	100.00%	143,800.50	0.04%	322,464,793.22	250,206,162.08	100.00%	652,593.36	0.26%	249,553,568.72
其中：										
押金和保证金	1,543,754.67	0.48%	91,465.85	5.92%	1,452,288.82	1,428,554.67	0.57%	625,072.47	43.76%	803,482.2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00,433.65	0.16%	25,021.68	5.00%	475,411.97	548,692.24	0.22%	27,434.61	5.00%	521,257.63
其他往来款	5,000.00	0.00%	250.00	5.00%	4,750.00	1,725.60	0.00%	86.28	5.00%	1,639.3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18,538,272.07	98.74%			318,538,272.07	248,227,189.57	99.21%			248,227,189.57
应收出口退税	2,021,133.33	0.63%	27,062.97	1.34%	1,994,070.36					
合计	322,608,593.72	100.00%	143,800.50	0.04%	322,464,793.22	250,206,162.08	100.00%	652,593.36	0.26%	249,553,568.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2,593.36			652,593.3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508,792.86			508,792.8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3,800.50			143,800.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2,593.36		508,792.86			143,800.50
合计	652,593.36		508,792.86			143,800.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53,712,344.92	1-2 年	47.65%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0,487,922.53	1-3 年	34.25%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4,031,560.00	1-2 年	10.55%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6.2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816,480.00	4-5 年	0.25%	56,146.95
合计		319,048,307.45		98.90%	56,146.9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2,550,975.38	23,895,433.43	318,655,541.95	233,624,491.13		233,624,491.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77,765.31		9,477,765.31			
合计	352,028,740.69	23,895,433.43	328,133,307.26	233,624,491.13		233,624,491.1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昆山尚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27,657,945.23					1,312,765.44	28,970,710.67	
资阳捷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84,135.00	20,184,135.00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500,000.00					387,004.73	19,887,004.73	
陕西六元碳晶科技有限公司	36,017,000.00				23,895,433.43		12,121,566.57	23,895,433.43
J.PONDINDUSTRY(HK)CO.,LIMITED	1,753,660.00						1,753,660.00	
J.POND CORP.	6,847,220.00						6,847,220.00	
J.Pond Precision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12,865,811.90		9,267,680.00				22,133,491.90	
深圳市捷邦致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稳固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94,984,757.81				94,984,757.81	
J.POND INDUSTRY(SINGAPORE)PTE.LTD.			71,265.00				71,265.00	
东莞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3,982,854.00					718,876.27	104,701,730.27	
东莞捷邦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33,624,491.13		106,323,702.81			23,895,433.43	318,655,541.95	23,895,433.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省星泽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771,349.85						2,228,650.15	
广东塑正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1,750,884.84						7,249,115.16	
小计			12,000,000.00		-2,522,234.69						9,477,765.31	
合计			12,000,000.00		-2,522,234.69						9,477,765.3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661,257.25	305,399,198.62	439,938,278.47	377,336,968.25
其他业务	7,859,198.87	6,630,639.47	6,651,535.64	5,355,100.18
合计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446,589,814.11	382,692,068.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其中：				
精密功能件及结构件	363,661,257.25	305,399,198.62	363,661,257.25	305,399,198.62
其他业务	7,859,198.87	6,630,639.47	7,859,198.87	6,630,639.47
按经营地区分类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其中：				
境内	116,818,042.72	91,372,846.50	116,818,042.72	91,372,846.50
境外	254,702,413.40	220,656,991.59	254,702,413.40	220,656,991.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其中：				
主营业务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63,661,257.25	305,399,198.62	363,661,257.25	305,399,198.62
其他业务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859,198.87	6,630,639.47	7,859,198.87	6,630,639.4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其中：				
直销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合计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371,520,456.12	312,029,838.09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22,234.69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340,932.56	18,640,959.26
远期结汇产生的投资收益	533,015.77	-10,742,433.52
合计	41,351,713.64	27,898,525.74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08,77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26,135.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00,264.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238,396.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734.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61,170.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48.73	
合计	13,781,105.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46	-0.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